

发 布 令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相关法规，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针对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提升突发环境事件预防预警、应急响应及现场处置能力，有效降低环境事件危害，规范南京华狮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提高应对风险和防范事故的能力，最大限度的减少环境危害和社会影响，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本着“预防为主、自救为主、统一指挥、分工负责”的原则，对《南京华狮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14年11月版）》进行修订，现予以发布实施。

公司各部门必须认真贯彻落实本应急预案的各项要求，做好员工的培训教育与突发环境事件的演练工作，保证在环境突发事件中能够采取科学有效的控制措施，有效降低事件的危害。

南京华狮新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日期：2017年9月26日

目 录

1 总则	1
1.1 编制目的	1
1.2 编制依据	1
1.3 适用范围	2
1.4 事件分级	3
1.5 应急预案体系	3
1.6 工作原则	4
2 基本情况	6
2.1 企业概况	6
2.2 环境风险源基本情况	6
2.3 现有应急能力及预案执行情况	24
2.4 周边环境状况及环境保护目标	25
3 环境风险源与环境风险评价	29
3.1 环境风险识别	29
3.2 环境风险评价	32
4 应急组织机构与职责	34
4.1 组织机构	34
4.2 指挥机构组成及职责	34
5 预防与预警	40
5.1 环境风险源监控	40
5.2 预警行动	40
5.3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42
6 信息报告与通报	43
6.1 内部报告	43
6.2 信息上报	43
6.3 信息通报	44
6.4 报告内容	44
7 应急响应与措施	45
7.1 分级响应机制	45
7.2 应急措施	46
7.3 应急监测	48
7.4 应急终止	49
7.5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	50
8 后期处置	51
8.1 善后处理	51

8.2 保险	51
9 应急培训与演练	52
9.1 培训	52
9.2 演练	53
10 奖惩	56
10.1 奖励	56
10.2 责任追究	56
11 保障措施	57
11.1 经费保障及其他保障	57
11.2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57
11.3 应急队伍保障	57
11.4 通信与信息保障	57
12 预案的评审、备案、发布和更新	59
12.1 预案的评审、备案	59
12.2 预案管理与更新	59
13 预案的实施和生效时间	60

附图

附图 1：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厂平面布置、紧急疏散路线图

附图 3：企业周边 500 米环境概况图

附图 4：水系图

附图 5：敏感目标图

附图 6：企业雨污管网图

附图 7：应急设施分布图

附件

附件 1：评审会意见修改清单

附件 2：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应急措施（现场处置方案）

附件 3：大气污染事件专项应急预案

附件 4：水污染事件专项应急预案

附件 5：内部人员联系清单

附件 6：外部单位、人员联系清单

附件 7：应急物资装备保障配备一览表

附件 8：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表

附件 9：危废处理专项预案

附件 10：内部评审会纪要

附件 11：应急演练记录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针对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提升突发环境事件预防预警、应急响应及现场处置能力，有效降低环境事件危害，规范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试行，企业事业单位版）等规定，现对南京华狮新材料有限公司应急预案进行修订。

1.2 编制依据

1.2.1 法律法规、规章、指导性文件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年6月1日）；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5年4月1日）；
- (5) 《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务院，2014年12月19日）；
- (6)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
- (7)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34号）
- (8)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13]101号)；
- (9)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13〕101号）；
- (10)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0]113号)；
- (11) 《关于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5]224号）；
- (12) 《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苏政办发[2014]29号）；

(13)《关于印发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苏环规[2014]2号）；

(14)《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政办发[2012]153号文）；

(15)《关于印发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试行）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2009年4月21日）；

(16)《关于切实做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的通知》（宁环发[2006]161号文）；

(17)《关于进一步推进环境风险企业环境安全达标建设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16〕130号）。

1.2.2 标准、技术规范

(1)《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 169-2004）；

(2)《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589-2010）；

(3)《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 18218-2009）；

(4)《石油化工企业环境应急预案编制指南》；

(5)《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试行，企业事业单位版）》；

(6)《南京市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宁政发[2006]28号）；

(7)《南京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宁政办发 85号）；

(8)《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环保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2.3 其他资料

(1)《南京华狮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14年11月版）》；

(2)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

(3)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南京华狮新材料有限公司各部门经营活动范围内各项安全事故的应急准备、响应和救援工作，具体包括：

(1)在公司内人为或不可抗力造成的废气、废水、固废、危险化学品、有毒化学品引发的突发环境事件；

(2)在生产、经营、贮存、运输、使用和处置过程中因有毒有害化学品的泄漏、

扩散所造成的突发环境事件；

(3) 易燃易爆化学品外泄造成爆炸、火灾而产生的突发环境事件；

(4) 企业生产过程中因生产装置、污染防治设施、设备等因素发生意外事件造成的突发环境事件；

(5) 因遭受自然灾害而造成的可能危及人体健康的突发环境事件；

(6) 其他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理，不包括生物安全事件和辐射安全事件风险。

1.4 事件分级

按照突发环境事件严重性和紧急程度，依据其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波及范围、影响大小，视人员及财产损失情况，将突发环境事件由高到低分为园区级（Ⅰ级）、公司级（Ⅱ级）和装置级（Ⅲ级）三个级别。

(1) 园区级环境事件（Ⅰ级）

事故影响超出公司控制范围，需疏散、转移群众，需要统一组织、调动相关公共资源和力量进行应急处置的事件。

(2) 公司级环境事件（Ⅱ级）

事故的影响可波及公司内部其他装置或公用设施、但不会对公司区域以外的其他公司、社区造成影响，并且能被公司的力量所控制的事件。

(3) 装置级环境事件（Ⅲ级）

事故的影响局限在公司内部某一个应急计划区之内，并且可被现场的操作者遏制和控制在该区域内，事故影响不会扩大到计划区之外。

1.5 应急预案体系

(1) 预案体系

本预案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由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组成，应急预案体系图见图 1.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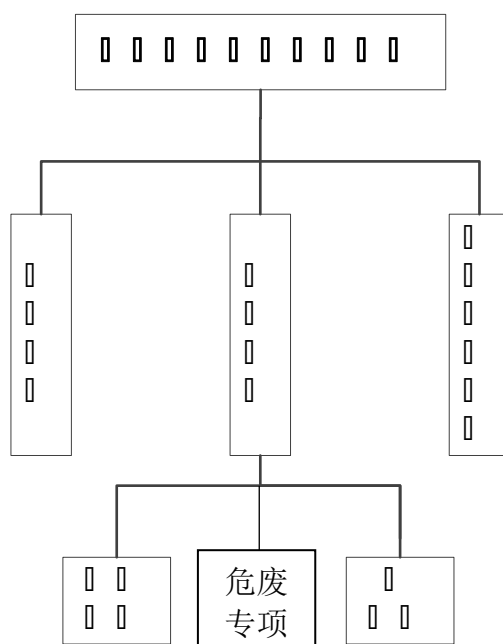


图 1.5-1 应急预案体系图

综合应急预案是针对本单位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就工作原则、组织机构、人员责任、分级响应、救援措施等内容和程序进行阐述的综合性文件。专项预案针对本单位存在的环境危险因素辨识，按照可能发生事故的类别而制定的专项应急救援措施方案。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处置方案是针对具体的装置、场所或设施所制定的应急处置措施。

(2) 预案衔接与联动

本预案与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相衔接、联动，并重点制定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处置方案（见附件 2）、大气污染事件专项应急预案及水污染事件专项应急预案（见附件 3、附件 4）。

1.6 工作原则

- (1) 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
- (2) 坚持统一领导，分类管理、属地为主，分级响应。
- (3) 坚持平战结合、专兼结合，充分利用现有资源。

(4) 符合公司环境管理方针和目标，具有良好的可操作性，在公司各种活动和服务过程中，对异常情况下产生的“三废”排放进行指导，在突发环境事件产生时，启动预案中相应的防治措施，最大限度地保证“三废”的排放处于受控状态，突发环境

事件产生后有效降低或控制污染范围及程度，使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限度。

2 基本情况

2.1 企业概况

(1) 基本情况

南京华狮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7 月 12 日成立，位于南京化学工业园区长丰河路 299 号，占地面积 68900m²，注册资金 2262.33 万元。其前身为南京华狮化工有限公司，为江苏省民营企业，引进美国华狮化工有限公司的生产技术，生产化妆品行业及医药原料业使用的精细化工产品。主要产品为油脂系列、增稠剂等产品。

公司地块呈长条形（东西宽，南北窄），公司北面为江苏中旗化工有限公司和江苏新仁信化工；南面为富乐化学公司和江苏农药研究所公司；西面是南京协和助剂有限公司；东面是长丰河路，长丰河对面是其他厂区。公司基本情况见表 2.1-1。

表 2.1-1 基本情况一览表

单位名称	南京华狮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理位置	南京化学工业园长丰河路 299 号		
法定代表人	李华山	法人代码	76214728-7

2.2 环境风险源基本情况

2.2.1 产品方案

公司生产过程的中间产品、产品和副产品见表 2.2-1。

表 2.2-1 产品方案

车间	产品名称	代号	年产量(吨)	备注
油脂	红花油基磷脂	P3	600	桶装
	椰油基磷脂	P5	500	桶装
	硬脂基磷脂	P7	500	桶装
	异硬脂基咪唑啉季铵盐	Q2	500	桶装
	二羟丙基聚氧乙烯醚亚油基氯化铵	Q3	1000	槽车
	双羟乙基二羟丙基硬脂氯化铵	Q4	400	桶装
	聚丙烯基乙二醇基羟乙基椰油酰胺	PM1	2500	槽车
	聚丙烯基乙二醇基羟乙基大豆油酰胺	PM2	2500	槽车
	聚丙烯基乙二醇基羟乙基烷醇酰胺	PM3	1500	槽车
	12-13 烷基磷酸脂	M3(K)	120	桶装
	12-13 烷基磷酸脂钾盐	M3	3000	槽车
	12-13 烷基磷酸三乙醇胺盐	M4	3550	槽车
	12-14 烷基磷酸三乙醇胺盐	M4(T)	3000	槽车
	16 烷基磷酸脂	M1	30	桶装
	16 烷基磷酸脂钾盐	M2	100	桶装
	18 烷基磷酸脂	M5	100	桶装
多功能车间	KOKO ML		20	桶装
	ISL		50	桶装
	AMG		100	桶装
	PQ-10		500	桶装
	Q10		200	桶装
	UCT		50	桶装
	SA		100	桶装
	TAB-2		200	桶装
	DMC		100	桶装
	OT		5	桶装
	KAD-15		2	桶装
增稠剂	980 树脂、981 树脂、2020 树脂		500	桶装
合计			21731.5	

2.2.2 原辅材料消耗

公司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2.2-2，主要原辅料理化特性、毒性毒理见表 2.2-3。

表 2.2-2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表

序号	原料名称	物态	年用量(吨)	最大贮存量(吨)	储存方式	产地及运输方式
1	异辛醇	无色透明液体	3492	30	桶装	国产槽车
2	异丙醇	无色透明液	3485	30		国产槽车

南京华狮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序号	原料名称	物态	年用量 (吨)	最大贮存量 (吨)	储存方式	产地及 运输方式
		体				
3	三乙醇胺	无色透明液体	2072	30		国产槽车
4	椰子油	无色油状液体	1430	20		桶装进口
5	大豆油	黄棕色到淡黄色油状液体	1362	20		国产桶装
6	C12/13 醇	无色或淡黄色液体	1198	20		桶装进口
7	多聚磷酸	无色透明粘稠状液体	1159	20		国产桶装
8	乙醇胺	油状液体	976	15		国产桶装
9	三辛癸酸甘油酯	油状液体	861	15		国产桶装
10	丙二醇	油状液体	615	15		国产桶装
11	C12/14 醇	淡黄色油状液体	554	15		桶装进口
12	丙烯酸		526	20		国产桶装
13	羟乙基纤维素	粉末状固体	404	15		国产桶装
14	异硬脂酸	液体	376	10		桶装进口
15	聚氧乙烯醚亚油胺	琥珀色液体	299	10		国产桶装
16	氢氧化钾	白色晶体	283	10		国产桶装
17	环氧氯丙烷	油状液体	229	10		国产桶装
18	环氧丙基氯化铵	白色结晶固体	185	5		国产桶装
19	硫酸二乙酯	无色油状液体	168	5		国产桶装
20	二甲基丙二胺	无色透明液体	153	5		国产桶装
21	双氢化牛脂基仲胺	琥珀色液体	144	5		桶装进口
22	己二醇	白色固体	139	5		国产桶装
23	羟乙基乙二胺	晶体状粉末	133	5		国产桶装
24	无水乙醇	液体	127	5		国产桶装
25	36%盐酸	液体	116	5		国产桶装
26	50%氢氧化钠	液体	103	5		国产桶装
27	八甲基环四氧硅烷	无色油状液体	101	5		国产桶装
28	红花油	淡黄色油液	95	5		桶装进口
29	二羟乙基牛油基胺		89	5		桶装进口

南京华狮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序号	原料名称	物态	年用量 (吨)	最大贮存量 (吨)	储存方式	产地及 运输方式
30	烷基二聚氧乙烯醚胺		70	2		国产桶装
31	C18 醇	白色蜡状小 叶晶体	69	2		桶装进口
32	C16 醇	白色固体结 晶	63	2		桶装进口
33	25%甲醇钠	液体	61	2		国产桶装
34	苯酐		56	2		国产桶装
35	甲苯	无色透明液 体	24	2		国产桶装
36	磷酸	无色斜方晶 体	55	2		国产桶装
37	正己烷	无色液体	36	2		国产桶装
38	85%乳酸	液体	32	2		桶装进口
39	苯	无色透明液 体	32	2		国产桶装
40	二乙醇胺	液体	31	2		国产桶装
41	鳄梨油	油状液体	27	2		桶装进口
42	乙酸乙酯	无色透明液 体	27	2		国产桶装
43	二甲基甲酰胺 (DMF)	无色液体	24	2		国产桶装
44	环己烷	无色透明液 体	20	2		国产桶装
45	山嵛酸	固体	19	2		桶装进口
46	薄荷醇	白色固体	18	2		桶装进口
47	35%双氧水	液体	18	2		国产桶装
48	柠檬酸	白色粉末	17	2		桶装进口
49	丙酮	液体	15	2		国产桶装
50	三氯化磷	无色澄清液 体	12	2		国产桶装
51	酰胺物		11	2		国产桶装
52	铁粉	固体	10	2		国产桶装
53	次磷酸钠	固体	10	2		国产桶装
54	碳酸钠	白色粉末或 粉末颗粒	9	2		国产桶装
55	对硝基苯甲酸	淡黄色晶体 粉末	8	2		国产桶装
56	椰油酸		7	2		桶装进口
57	谷氨酸钠	固体	6	2		国产桶装
58	引发剂 EHP	无色透明液	4	2		国产桶装

南京华狮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序号	原料名称	物态	年用量 (吨)	最大贮存量 (吨)	储存方式	产地及 运输方式
		体				
59	棕榈酸	无色结晶固体	2	2		桶装进口
60	氯化亚砷	液体	2	2		国产桶装
61	三聚氯氰	白色均匀粉末或晶体	2	2		国产桶装
62	吡啶	液体	1	-		国产桶装
63	过氧化苯甲酰	白色或淡黄色固体	1	-		国产桶装
64	对甲基苯磺酸	固体	0.8	-		国产桶装
65	VE 乙酸酯	白色或微黄色液体	0.6	-		桶装进口
66	曲酸	无色棱柱形结晶	0.5	-		桶装进口
67	硫酸	油状液体	0.3	-		国产桶装

表 2.2-3 主要原辅物理化特性、毒性毒理

原料名称	分子式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特性	生物毒性
丙二醇	CH ₃ CHOHCH ₂ OH	分子量 76.10, 外观: 清亮的油状液体, 无味, 沸点: 188.2℃ 熔点: -59℃, 比重: 1.0361, 易溶于水、丙酮、醚类。	闪点: 99℃, 受热或遇明火时会爆炸	白鼠 LD ₅₀ : 20g/kg
环氧氯丙烷	C ₃ H ₅ ClO	分子量 92.52, 无色油状液体, 有氯仿刺激气味, 熔点-25.6℃, 沸点: 117.9℃, 微溶于水, 可混溶于醇、醚、四氯化碳、 苯, 相对密度 1.18。	闪点: 34℃, 易燃, 其蒸气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高温能引起分解爆炸和燃烧。若遇高热可发生剧烈分解, 引起容器破裂或爆炸事故。 爆炸上限%(V/V): 21; 爆炸下限%(V/V): 3.8	大鼠经口 LD ₅₀ : 90mg/kg
异丙醇	CH ₃ CH ₂ CHOH	无色透明可燃性液体, 有与乙醇、丙酮混合物相似的气味。 可溶于水、醇、醚、氯仿, 比重 0.7851、熔点-88℃、沸点 82.5℃。	闪点: 12℃, 爆炸极限 3.8~ 10.2%	大鼠经口 LD ₅₀ : 5800mg/kg
氢氧化钠	NaOH	分子量 40.01, 相对密度 2.13, 熔点 318, 可溶于水、乙醇 和甘油, 溶解时产生大量的热。具强腐蚀性、强刺激性	不燃	小鼠经口 LD ₅₀ : 40 mg/kg,
硫酸	H ₂ SO ₄	分子量 98.08。纯品为透明、无色、无臭的油状液体。相对 密度 1.841, 凝固点 10.35℃, 易溶于水。具强腐蚀性、强刺 激性, 可致人体灼伤。	助燃	大鼠经口 LD ₅₀ :2140 mg/kg;
盐酸	HCl	分子量 36.47, 无色气体, 有刺激性气味。相对密度 1.268, 熔点-114.3℃, 沸点-85℃, 极易溶于水。有强腐蚀性	不燃	ADI 不作限制性 规定(FAO/WHO, 2001)。 MLD 浓盐酸 15~ 20g(大人, 经口)。 LD ₅₀ 900mg/kg(兔, 经 口)。

南京华狮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原料名称	分子式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特性	生物毒性
				GRAS (FDA, § 182. 1057, 2000)。
三氯化磷	PCl ₃	分子量 137.33, 无色澄清液体, 能以任何比例与醚、四氯化碳、苯、二硫化碳相混和。遇水或乙醇烈分解。相对密度: 1.574, 熔点: -111.8℃, 沸点: 74.2℃。	遇水发生剧烈反应, 甚至燃烧爆炸	大鼠经口 LD ₅₀ : 550mg/kg.
二甲基丙二胺	C ₅ H ₁₄ N ₂	分子量 102.18。无色透明液体。相对密度 0.8120, 熔点-60℃, 沸点 123℃。有腐蚀性	闪点: 35℃, 易燃	易使眼睛和皮肤灼伤。
氢氧化钾	KOH	分子量 56.11, 白色晶体, 易潮解, 溶于水、乙醇, 微溶于醚, 熔点: 360.4℃, 沸点: 1320℃, 相对密度 2.04, 有腐蚀性	不燃	大鼠经口 LD ₅₀ : 273mg/kg
次氯酸钠	NaClO	分子量: 74.44, 微黄色溶液, 有似氯气的气味, 溶于水。熔点-6℃, 相对密度 1.10, 沸点 102.2℃。具腐蚀性, 可致人体灼伤, 具致敏性。	不燃	小鼠经口 LD ₅₀ : 5800mg/kg
二甲基甲酰胺(DMF)	C ₃ H ₇ NO	分子量 73.10。无色淡胺味的液体, 相对密度 0.9445, 熔点-61℃, 沸点 152.8℃, 蒸气密度 2.51。	闪点: 57.78℃。爆炸极限 2.2~15.2 %	大鼠经口 LD ₅₀ : 2800 mg/kg;
邻苯二甲酸酐	C ₈ H ₄ O ₃	分子量 148.11, 白色针状结晶, 不溶于冷水, 溶于热水、乙醇、乙醚、苯等大多数有机溶剂, 熔点: 131.2℃, 沸点: 295℃, 相对密度(水=1)1.53	闪点: 151.7℃	大鼠经口 LD ₅₀ : 4020mg/kg
多聚磷酸	H ₆ P ₄ O ₃	分子量 314.0, 无色透明粘稠状液体, 为二级无机酸, 腐蚀品, 比重 2.1g/cm ³ 。	不燃	
苯	C ₆ H ₆	无色透明液体, 有强烈芳香味。熔点: 5.5℃, 沸点: 80.1℃。不溶于水, 溶于醇、醚、丙酮等大多数有机溶剂。	闪点: -11℃; 爆炸上限%(V/V): 8.0, 爆炸下限%(V/V): 1.2	LD ₅₀ : 3306 mg/kg(大鼠经口);
脂肪醇	CH ₃ H(CH ₂) ₁₁₋₁₇	不溶于水, 溶于乙醇、乙醚等有机溶剂	闪点: 110℃, 自燃点 250~450℃,	
异硬脂酸	C ₁₈ H ₃₆ O ₂	分子量 284, 无色油状液体, 可与多种溶剂及矿物油混溶, 工业品稍带黄色。相对密度 0.881, 流动点 0℃, 沸点		

南京华狮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原料名称	分子式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特性	生物毒性
		131-133℃。		
三乙醇胺	$N(CH_2CH_2OH)_3$	分子量 149.19, 无色透明粘稠状液体。可与水、醇混合, 微溶于苯及醚中, 沸点 360.8℃, 熔点 21.2℃, 相对密度 1.124。	闪点: 179℃, 自燃点 324℃, 爆炸限 3.6-7.2%	低毒性
碳酸钠	Na_2CO_3	分子量 106。白色粉末或粉末颗粒。易溶于水, 微溶于无水乙醇, 不溶于丙酮、二硫化碳。在空气中易吸收水分。熔点 851℃		低毒
甲苯	C_7H_8	无色透明液体, 有类似苯的芳香气味。不溶于水, 可混溶于苯、醇、醚等大多数有机溶剂。熔点: -94.9℃, 沸点: 110.6℃。	闪点: 4℃, 爆炸上限%(V/V): 7.0, 爆炸下限%(V/V): 1.2	LD ₅₀ : 5000 mg/kg(大鼠经口)
单乙醇胺	C_2H_5NO	分子量 61.1。无色粘稠的油状液体, 有氨味, 呈强碱性, 能与水、醇、四氯化碳、三氯甲烷相混溶, 微溶于苯。熔点 10℃, 沸点 171℃, 相对密度 1.0kg/m ³ 。	闪点: 85℃	蒸气对眼睛、皮肤和呼吸道有刺激性。
引发剂 EHP	$C_{18}H_{34}O_6$	分子量 347, 无色透明液体。沸点 382℃	闪点: 62℃, 受热易分解	
己二醇	$C_6H_{14}O_2$	分子量 118.18, 白色固体。熔点 41-43℃, 相对密度 0.97。		大鼠经口 LD ₅₀ : 3730mg/kg。
活性炭	C	具有多孔结构的炭, 无臭无味, 有粉末状及颗粒状两种。不溶于有机溶剂。粉末状为黑灰色, 微晶质或多孔性物质。密度 1.9-2.1,		无毒
丙酮	C_3H_6O	无色透明易流动液体, 有芳香气味, 极易挥发。熔点(℃): -94.6, 沸点(℃): 56.5	闪点(℃): -20℃; 爆炸上限%(V/V): 13.0, 爆炸下限%(V/V): 2.5	LD ₅₀ : 5800 mg/kg(大鼠经口)
乙醇	C_2H_5OH	分子量 46.09, 透明、无色液体, 沸点 78.3℃, 凝固点-114℃, 相对密度 0.816, 折射率 1.3651, 闪点 12.8℃, 混溶于水、甘油和氯仿, 可溶解许多难溶于水的物质。	易燃、易挥发	无毒
C18 醇	$CH_3(CH_2)_{16}CH_2OH$	分子量 270.50, 常温下为白色蜡状小叶晶体, 有香味。不溶于水, 溶于乙醇和乙醚等有机溶剂, 熔点 59.4-59.8℃, 沸点 210.5℃(15mmHg), 相对密度.8124		低毒

南京华狮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原料名称	分子式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特性	生物毒性
C16 醇	$\text{CH}_3(\text{CH}_2)_{14}\text{CH}_2\text{OH}$	分子量 242.45, 白色固体结晶, 颗粒或蜡块状。不溶于乙醇、乙醚、氯仿, 熔点 49-50°C, 沸点 344°C, 相对密度 (50°C/4°C) 0.8176。		
C12/13 醇	$\text{C}_{12-13}\text{H}_{26-28}\text{O}$	分子量 186-200, 无色或淡黄色液体, 低于 20°C 以下为固体。熔点 25°C, 沸点 255-300°C, 相对密度 0.830-0.836。不溶于水, 溶于乙醇、乙醚等有机溶液。		
次亚磷酸钠	NaPHO_3	分子量 214, 白色结晶或粉末状固体。无色无臭, 味咸, 易溶于水、甘油、酒精, 不溶于乙醚。		
乙酸乙酯	$\text{CH}_3\text{COOCH}_2\text{CH}_3$	分子量 88.10, 无色透明液体, 有水果香味、易燃微溶于水, 溶于醇、酮、醚、氯仿等大多数有机溶剂, 还能与某些溶剂形成共沸混合物。熔点 17°C, 沸点 77.1°C, 密度相对密度 0.90,	闪点 40°C, 自燃点 427°C, 爆炸限 4-16%	大鼠经口 LD ₅₀ : 5620mg/kg
丙烯酸	$\text{C}_3\text{H}_4\text{O}_2$	分子量 72.1, 比重 1.05, 熔点 12.3°C, 沸点 141.6°C, 可溶于水及醇、醚类有机溶剂。	易燃, 闪点 54°C, 爆炸限 30%	大鼠经口 LC ₅₀ : 33.5 mg/kg
环己烷	C_6H_{12}	分子量 84, 无色透明液体, 熔点 6.55°C, 沸点 80.7°C, 相对密度 0.7786。能与大多数有机溶剂互溶, 不溶于水。	易挥发燃烧	大鼠经口 LD ₅₀ : 4040mg/kg
正己烷	C_6H_{14}	分子量 86.17, 无色液体, 有微弱的特殊气味。熔点 -95.6°C, 沸点 68.7°C, 不溶于水, 溶于乙醇、乙醚等大多数有机溶剂。	本品极度易燃, 闪点 -25.5°C, 爆炸限: 1.2-6.9%	LD ₅₀ : 28710 mg/kg(大鼠经口)

2.2.3 工艺流程

2.2.3.1 油脂车间

油脂车间是本期项目中生产规模最大车间，以天然植物油为基本原料，生产四大系列产品，主要化学反应为聚合、酰化、酯化反应，分别在釜式反应器中一步完成，生产过程中不需要精制、分离。反应总得率大于 90%。

(1) 单烷基磷酸酯系列（M 系列）

将脂肪醇、聚磷酸、次磷酸钠按一定比例加入反应釜，在一定温度和氮气保护下进行酯化反应。反应结束后向反应釜中加入定量的氢氧化钾(或三乙醇胺)水溶液，得成品。

主要控制参数：投料比、酯化、中和的温度。工艺流程见图 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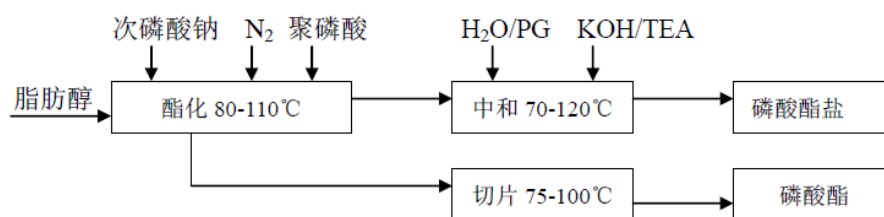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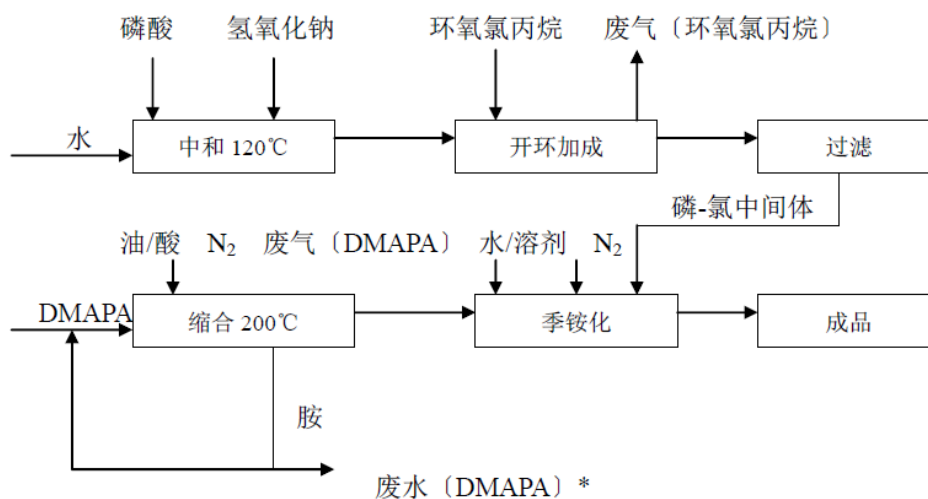


图 2.2-1 单烷基磷酸酯产品流程框图

(2) 仿生磷脂系列（P 系列）

将水、磷酸、氢氧化钠按一定比例加入反应釜，在常压和一定温度下反应得磷酸盐。将反应产物与环氧氯丙烷在一定温度下反应后过滤，得磷氯中间体。DMAPA(二甲基丙二胺)与天然植物油(或长链烷基酸)在氮气保护和一定温度下反应得酰胺。酰胺与磷氯中间体在水-溶剂介质中和氮气保护下发生季铵化反应，得成品。

主要控制参数：开环加成、缩合和季铵化的温度，开环加成和缩合的投料比等。工艺流程见图 2.2-2。



DMAPA: N, N-二甲基丙二胺

*仅 P7 的生产流程产生废水

图 2.2-2 仿生磷脂产品流程框图

(3) 油脂酰胺系列 (PM 系列)

天然油脂与乙醇胺在氮气保护和甲醇钠存在下进行酰胺化反应，得成品。

主要控制参数：酰胺化的温度及投料比。工艺流程见图 2.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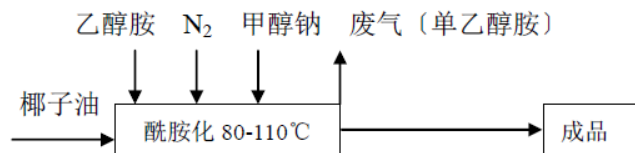


图 2.2-3 油脂酰胺产品流程框图

(4) 季铵盐系列 (Q 系列)

异硬脂酸和羟乙基乙二胺 (AEEA) 反应生成咪唑啉 (Q1), 再与硫酸二乙酯反应生成 Q2。聚氧乙烯醚基亚油胺 (或二羟乙基牛油脂胺) 与氯丙二醇进行季铵化反应生成 Q3 (或 Q4)。工艺流程见图 2.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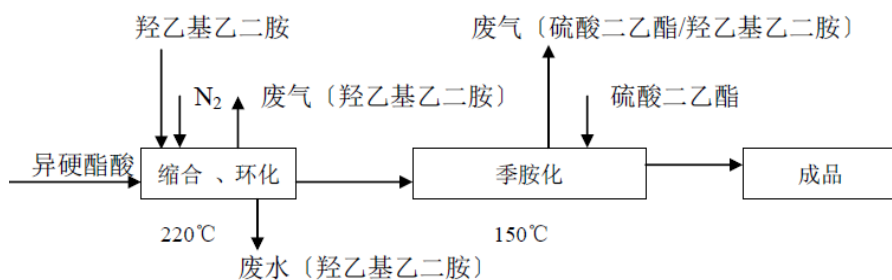


图 2.2-4 季胺盐产品流程框图

2.2.3.2 多功能车间

多功能车间主要生产批量小、高附加值的精细化工品，生产过程均为间歇式，基本化学反应为酰胺化、铵化、水解、还原、酯化等。以下为典型 UTC、ISL、BTMS 产品生产工艺流程：

(1) 涉及三氯化磷的 UCT 和 ISL 产品生产工艺流程见图 3.4-5 和图 3.4-6。

(2) BTMS 制备工艺流程：

1) 反应釜按照工艺要求实验条件准备就绪，各个管线连接阀门开启正常，辅助设备运转正常等条件具备，进行反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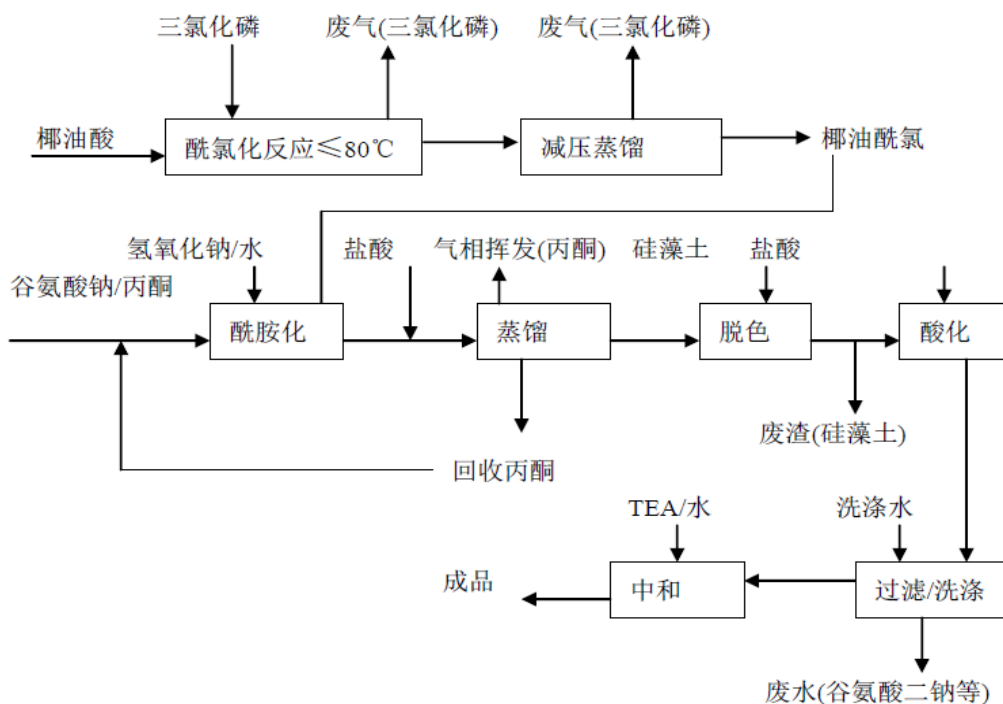
2) 将物料十六醇，二十二叔胺投入反应釜中，开启蒸汽化料。

3) 真空抽取硫酸二甲酯入高位槽，备用。

4) 物料完全融化后，在氮气的保护下，维持一定的温度下，滴加硫酸二甲酯。

5) 物料硫酸二甲酯加完后，一定温度下反应数小时。取样中控，合格后，出料。

6) 出料转入切片机，进行切片、包装。



TEA: 三乙醇胺

图 2.2-5 UCT 产品生产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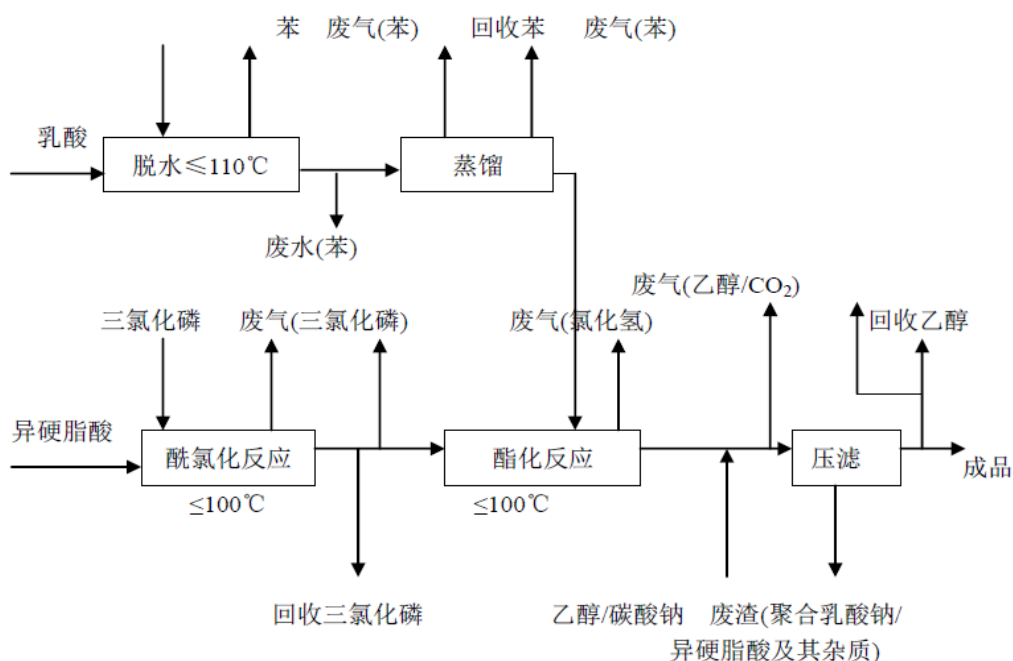


图 2.2-6 ISL 产品生产流程图

2.2.3.3 增稠剂车间

生产流程属高分子聚合工艺，在反应釜中实现主要聚合反应过程，基本上不需要分离、精制。将丙烯酸、交联剂、催化剂和溶剂加入反应釜中，在氮气保护和一定温

度下反应，反应结束后滤出液相，固相真空干燥后得成品。溶剂回收套用。主要控制参数：投料比，反应时间，反应温度。

2.2.4 生产设备、公用及贮运设施

主要生产设备、公用及贮运设施见表 2.2-4。

表 2.2-4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车间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	数量(台)	备注
1	油脂	反应釜	12 m ³ , 搪瓷	1	带搅拌/夹套加热与冷却装置
		反应釜	10 m ³ , 搪瓷	1	
		反应釜	5 m ³ , 不锈钢	1	
		反应釜	0.5 m ³ , 不锈钢	1	
2	增稠剂	反应釜	0.5 m ³ , 搪瓷	1	带搅拌/夹套加热装置
		反应釜	3 m ³ , 搪瓷	3	
		反应釜	5 m ³ , 不锈钢	2	
3	多功能车间	反应釜	0.5 m ³ , 不锈钢	1	搅拌/夹套加热
		反应釜	4 m ³ , 不锈钢	1	
		反应釜	1 m ³ , 不锈钢	4	
		反应釜	4 m ³ , 不锈钢	1	
		反应釜	2 m ³ , 搪瓷	2	
		离心机	SS-800, 不锈钢	1	
		离心机	SS-600, 不锈钢	1	
		压滤机	SS-600, 不锈钢	1	
		压滤机	SS-600, 不锈钢	1	
		回收塔	1m ³ , 带冷凝器	1	
4	辅助设施	软水站	15吨/天	2	离子交换树脂
		真空泵站	4 m ³ /分	2组	气液分离器
		废水处理站	10m ³ /天	1组	隔油池、蒸浓塔
		冷冻盐水循环系统	125kcal/h	1套	制冷机, 蒸发器
		冷却循环水系统	120m ³ /h, Δt=15℃	1组	DBNL100冷却塔 水池25m ³ ×2
5	仓库	原材料/成品库/危险品库		2500 M ²	钢构
6	辅助房	办公室/宿舍/浴室/食堂		2400 M ²	砖混
7	罐区	液体原料贮槽 (20-100) M ³		8组	钢槽

2.2.5 “三废”产生及治理情况

(1) 废水产排及处理

本项目生产中有反应生成水、产品洗涤水、设备清洗水产生，这些废水中带有部分反应物料，废水中的 COD 浓度很高。此外，还有贮罐区有初期雨水，化验室排水等，由于废水的有机物浓度较高，需要进行预处理，才能排入化工园区的污水管网。因此本项目建设有一套高浓度废水处理装置(10m³/d)，这套装置主要由蒸馏浓缩塔组成，高

浓度废水经过蒸馏成为两部分，馏出液经静置分层后的有机相与有机残液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固体废物处置公司焚烧处理（见附在报告书后的处置协议）；分层后的低浓度废水与本项目其他低浓度生产废水（含生活污水）一道，排入化工园的污水管网，由化工园的污水处理厂进行最终处理。根据一期项目增稠剂车间环评的补充说明，增稠剂车间生产工艺变更后，每年可减少 16 吨重污水产生。

生产装置的冷却水循环系统，需定期排放一部分盐份高的冷却水，排水中的 COD 浓度较低，通常称为净下水，这部分水可直接排入厂外化工园区的雨水管网。

本项目的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化工园区的污水管网，由化工园的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本项目的高浓度污水产生量见表 2.2-5，废水预处理情况见表 2.2-6。

表 2.2-5 建设项目高浓度废水产生量

车间	排放点编号	废水量(m ³ /a)	PH	COD(mg/L)	SS(mg/L)	废水中主要成分
油脂	W1	30	11	60000	450	二甲基丙二胺
	W2	15	11	65000	450	羟乙基乙二胺
多功能车间	W1、W2	31.7	10	113000	370	乳酸
	W3	8.5	10	13500	370	乳酸
	W4	9.6	10	13700	470	DMF
	W5	1.3	11	19000	300	二甲基丙二胺
	W6、W7、W8	71.7	7	11500	120	异辛醇、甲苯
	W9	640.5	7.5	110000	1420	异丙醇、PQ10、ETA
	W10	115.5	7	11300	120	谷氨酸钠
增稠剂	W1	0.3	7	15200	120	八甲基环四氧硅烷
原料药	W1	16.0	6-8	75000	200	季戊四醇、四丁溴化铵
	W1	248.2	7-9	72000	1200	酰胺物、帕珠沙星

表 2.2-6 废水预处理后最终排放量

排放源	排放量(m ³ /a)	污染物	处理前最大浓度(mg/L)	预处理方法	最大去除效率	处理后浓度(mg/L)	排放量(t/a)
重污水	1308	PH	7.8	蒸发浓缩分离	—	7.2	-
		COD	150000		94%	≤7500	7.4
		SS	1700		82%	≤500	0.5
轻污水	73590	COD	400	—	—	400	27.7
		SS	100		—	100	6.9
清净下水	2640	COD	40	—	—	40	0.1

		SS	50		—	50	0.1
生活污水	3960	COD	280	—	-	280	1.1
		SS	100			100	0.4
		氨氮	10		-	10	0.04
		总磷	0.1			0.1	0.01

(2) 废气污染物产排及处理

1) 有组织排放

一期工程项目的生产装置均为密闭装置，正常情况下无物料泄漏，反应釜中的物料大部分形成产品，少部分原料，尤其是溶剂部分，会形成废气从排气口排出，根据原料及使用的溶剂不同，排出的废气也不同。

一期项目环评时期，有组织废气排放情况汇总见表 2.2-7。

表 2.2-7 建设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量

车间	车间排气筒编号	废气排放点编号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废气成分	控制标准 (kg/h)	治理措施	
油脂	F ₁₋₁	G1	≤0.4	1.0	0.852	二甲基丙二胺	—	冷阱	
		G2	≤0.5	0.08	0.642	环氧氯丙烷	1*		
		G3	≤8	0.26	2.046	乙醇胺	8*		
		G4、G5	≤0.5	0.08	0.620	羟乙基乙二胺	—		
多功能车间	F ₁₋₂	G1、G2	≤40	0.06	0.479	甲苯	4.7	冷阱/活性炭	
		G3、G4	≤12	0.33	2.62	苯	1.3	冷阱/活性炭	
		G5	≤11	0.28	2.20	三氯化磷	—	碱液吸收	
		G6	≤5	0.27	2.10	HCl	0.39	碱液吸收	
		G7	≤5	0.01	0.101	HCl	0.39	碱液吸收	
		G8	≤0.5	0.03	0.20	氯化亚砷	—	碱液吸收	
	F ₁₋₃	G9	≤0.5	0.08	0.602	DMF	—	冷阱	
		G10	≤0.5	0.01	0.100	环氧氯丙烷	1*	冷阱	
		G11	≤12	0.01	0.075	甲苯	4.7	冷阱/活性炭	
		G12	≤12	0.01	0.075	甲苯	4.7	冷阱/活性炭	
		G13-G16	≤15	0.43	3.375	正己烷	—	冷阱/活性炭	
		G17、G18	≤10	0.72	5.71	异丙醇	—	冷阱	
		G19	≤15	2.79	22.0	粉尘(颗粒物)	5.0	袋式除尘	
		G20	≤0.5	0.01	0.19	环氧氯丙烷	1*	冷阱	
	F ₁₋₄	G21	≤0.5	0.02	0.32	三氯化磷	—	碱液吸收	
		G22	≤5	0.15	1.21	丙酮	300*	冷阱	
		G23	≤8	0.26	2.046	二乙醇胺	—	冷阱	
		G24	≤1	0.06	0.51	甲基四氧硅烷	—	冷阱	
	增稠剂	F ₁₋₅	G5	≤15	0.50	3.2	环己烷	—	冷阱/活性炭

南京华狮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车间	车间 排气筒编 号	废气排放点 编号	排放 浓度 mg/m ³	排放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废气成分	控制 标准 (kg/h)	治理 措施
	F ₁₋₆	G6	≤10	0.001	0.001	颗粒物	120	布袋除尘

注：*见国家职业卫生标准（GBZ2-2002）。排气筒高度均为15米以上，常温排放，原料药车间的排气筒为预留之用。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有机废气，目前厂区内上述6个排气筒经VOCs整治后已合并为1个排气筒，废气由风机抽送到旁边的喷淋洗涤塔后经高效光解催化氧化设备处理，通过15m高排气管高空排放。废气经喷淋洗涤塔+光解催化氧化设备能使VOCs去除率达90%以上，该方案同时将原有的水流喷射泵排放的无组织废气收集并处理后变为有组织排放，共计减少VOCs废气排放量约1.4t/a。

2) 无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废气主要是原料罐区的有机溶剂贮槽在装卸过程中，槽车连接软管中剩余料液的挥发(按30次/月计)。贮罐呼吸阀因气温变化逸出的气体，以及管道阀门泄漏造成的物料挥发。

本项目的无组织废气排放量见表2.2-8。

表 2.2-8 建设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量

排放源	污染物	面源面积(m ²)	面源高度(m)	排放标准 (mg/m ³)	最大排放量 (t/a)
罐区	苯	<45	3	0.4	0.5
	甲苯	<45	3	2.4	0.8
	丙酮	<25	3	—	0.4

(3) 固废产排及处置

根据现场核实，企业现状危险废物暂存在危废堆场，尚未转移，应尽快落实危险废物转移处置。建设项目的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处理处置情况见表2.2-9和2.2-10。

表 2.2-9 生产工艺中危废产生与处置情况一览表

环评中危废、一般固废、副产品产生情况				实际危废、一般固废、副产品产生情况			
名称	类别	产生量	处置利用 方式	名称	类别	产生量	处置利用 方式
有机废渣	HW11	5.5	拟委托南京汇丰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有机废渣	HW11	3.4	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产品	HW13	35	
有机废液	HW13	14		有机废液	HW13	23.6	
废水浓缩	HW13	306		废水浓缩	HW13	10	

南京华狮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液				液			
废硅藻土	HW06	0.5		废硅藻土	HW06	0	

表 2.2-10 非生产工艺中固废产生与处置情况一览表

名称	类别	产生方式	产生量 t	处置利用方式
铁泥	/	OT 产品产生	14	供应商回收
生活垃圾	/	人员活动过程	12	环卫处置
废活性炭	HW06	尾气吸收	1.5	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试剂	HW49	实验室废物	0.8	
废旧手套	HW49	劳保用品	0.04	
废润滑油、机油	HW08	维修产生	0.1	
废有机溶剂	HW42	实验室废物	1	

2.2.6 化学品运输

公司化学品采用汽车及槽车运输，厂外运输本工程不考虑自备货运汽车，运输委托专业物流公司来承担。其中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和人员必须具有相应资质，车辆应经过相应的检验，人员应经过危化品运输培训合格。公司原料和产品的运输工作均由供应商或收购商承担，不在本预案范围之内，但是如果运输过程中发生环境事件，且发生地点距离公司较近，运输车辆应立即联系公司，告知事件发生类型、发生地点等情况，公司协助处理。

2.3 现有应急能力分析 & 预案执行情况

2.3.1 现有应急能力

(1) 现有风险防控制度

公司现有的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管理制度有：《企业环境风险防控管理制度》；《生产厂区十四个不准》；《动火作业六大禁令》；《进入容器、设备的八个必须》。

(2) 现有应急能力

1) 公司留有足够的消防通道，并保证消防、急救车辆到达该区域畅通无阻。同时人流、物流不交叉，道路宽度符合规范要求。

2) 生产区装有可燃气体检测仪，发生易燃气体泄漏时可及时报警。

3) 生产过程和场所可通过视频、定时的巡回检查进行监控。

4) 公司建有 6 个 4~8m³ 污水收集池，1 个 60m³ 应急事故池和 1 个 400m³ 污水池，事故状态下可满足废水暂存的要求，保证废水不出厂界。各池子平常水容积及事故有效容积具体见表 2.3-1。

表 2.3-1 厂区内各水池事故有效容积

序号	位置	水池总容积/m ³	平常水容积/m ³	事故有效容积/m ³
1	油脂车间西北角	4	1	3
2	油脂车间西	7	2	4
3	多功能车间西	5.2	2	3
4	多功能车间南	8.3	2	3
5	酰氯罐旁	3.8	1	2
6	材料仓库半露天堆场南	8.1	3	5
7	危险废物堆场旁	400	200	160
8	应急事故池	60	3	55

5) 公司设雨水排口一个、污水排口一个，排口均设有截止阀，防止事故废水排放。项目雨水排口设置有切换装置，事故发生后应第一时间切断雨水外排口，使废水全部收集到事故水池，送厂区内污水处理系统预处理满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管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雨水排口设有在线监控，并有专人负责切换。

6) 设有消防水池一座，有效容积 400m³。

7) 厂区设有消防栓、灭火器，厂区内还配备各类防毒用具、防护服，工作人员均配备有各类劳保用品。

8) 设有安全环保部，员工人数 2 人。公司安排人员对装置区、储罐区进行巡查，巡查频次：班组 2 小时一次，车间每日一次，安环部门每日一次；确保将险情扑灭在萌芽状态。

9) 公司雨水排口设有在线监测设备，一旦雨水超标排放能够及时发现并且采取控制措施，防止超标雨水外排。

(3) 现有应急资源

公司现有的应急资源具体见附件 7。

2.3.2 原有预案执行情况回顾

2014 年 11 月编制了《南京华狮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14 年 12 月到南京化工园区环保局进行了备案。应急预案发布后，公司定期组织员工进行演练，最近一次演练时间为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通过应急预案演练，进一步提高干部职工环保意识，掌握紧急情况下对有可能造成环境污染的物质进行处理的技能，基本达到对预案各个环节效果进行检验，达到不断完善预案的目的。

2.4 周边环境状况及环境保护目标

2.4.1 地理位置

南京华狮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内，周边主要以石化、电力、医药、农药工业为主。北面为江苏中旗化工有限公司和江苏新仁信化工；南面为富乐化学公司和江苏农药研究所公司；西面是南京协和助剂有限公司；东面是空地。

公司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2.4.2 地形地貌

南京华狮新材料所在地地形基本平坦，仅在长芦镇的西北部有少量丘陵，高程在 12~30 米左右，起伏平缓。

长芦镇东部地区和玉带镇为近代长江冲淤作用堆积形成的河漫滩平原，地势低平，大部分为农田，区内河渠及沟塘密布，地表水系非常发育，村民居住点多沿河分布，便于浇种农田和管理鱼塘。长芦镇东部地区地面高程在 5.4-6.2 米左右，均低于长江最高洪水位。

本地区位于扬子准地台南京凹陷中部，河谷走向基本上与长江下游挤压破碎带一致，两岸具有不对称的地貌特征，河漫滩在龙潭以西，是江南狭窄，江北宽广，石矶多分布于江南，龙潭以东。南京地区在大地构造单元上位于扬子断块区的下扬子断块，基底由中上元古界浅变质岩系组成，盖层由华南型古生界及中、新生界地层组成。

2.4.3 气候气象

本地区属北亚热带季风气候，温和湿润，雨量适中，四季分明，降雨量四季分配不均。冬半年（10~3 月）受寒冷的极地大陆气团影响，盛行偏东北风，降雨较少；夏半年（4~9 月）受热带或副热带海洋性气团影响，盛行偏东南风，降水丰富。尤其在春夏之交的 5 月底至 6 月，由于太平洋暖湿气团与北方冷锋云系交汇于长江中下游，形成一年一度的梅雨季节。夏末秋初，受沿西北向移动的台风影响而多台风雨。全年无霜期 222~224 天，年日照时数 1987~2170 小时，常年主导风向为东北风。年平均温度为 15.3℃，最热月份平均温度 28.1℃，最冷月份平均温度 1.7℃。最高温度达 43℃，发生在 7 月份；最低温度为-14℃，发生在 1 月份。

2.4.4 水文水系

公司所在地区属长江水系，主要河流是长江及岳子河、滁河、长丰河。

（1）长江

长江是我国第一大河，流域面积 180 万平方公里，长约 6300 公里，径流资源占全国总量的 37.8%。长江南京大厂段位于南京东北部，系八卦洲北汊江段，全长约占 21.6 公里，其间主要支流为马汊河。大厂江段水面宽约 350~900 米，进出口段及中部马汊

河段附近较宽，约 700~900 米，最窄处在南化公司附近，宽约 350 米，平均河宽约 624 米，平均水深 8.4 米，平面形态呈一个向北突出的大弯道。本河段属长江下游感潮河段，受中等强度潮汐影响，水位每天出现两次潮峰和两次潮谷。涨潮历时约 3 小时，落潮历时约 9 小时，涨潮水流有托顶，存在负流。根据南京下关潮水位资料统计（1921~1991），历年最高水位 10.2 米（吴淞基面，1954.8.17），最低水位 1.54 米，年内最大水位变幅 7.7 米（1954），枯水期最大潮差别 1.56 米（1951.12.31），多年平均潮差 0.57 米。长江南京段的水流虽受潮汐影响，但全年变化仍为径流控制调节，其来水特征可用南京上游的大通水文站资料代表。大通历年的最大流量为 92600m³/s，多年平均流量为 28600m³/s。年内最小月平均流量一般出现在 1 月份，4 月开始涨水，7 月份出现最大值。大厂镇江段的分流比随上游来流大小而变化，汛期的分流比约 18%左右，枯水期约 15%。本江段历年来最大流量为 1.8 万 m³/s，最小流量为 0.12 万 m³/s。

（2）长丰河

长丰河位于公司西侧 440m 左右，呈南北走向，全长约 5.3km，北通四柳河，南连岳子河。

（3）岳子河

岳子河俗称鸭子河，位于公司南厂界外 100m 左右，呈东西走向。岳子河位于南京市六合区南部玉带镇，为六合区玉带镇与长芦街道之界河。岳子河是一条重要的水利设施，北起滁河双窑，南至长江九里埂，全长 5.25km，境内堤防总长 4.36km。

（4）滁河

滁河源出安徽肥东县，全长 256 公里，由南京市江浦县进入江苏境内，途经浦口区、六合区，最终经雄州镇至大河口入长江。滁河南京段全长约 116 公里，使用功能为水产养殖、饮用水源、农灌及航运。水产养殖主要在江浦段，饮用水源地分布在六合小营上游水域。

2.4.5 环境保护目标

公司 1000 米内均为园区工业用地，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附图 2.4-2。

表 2.4-2 环境保护敏感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方位	*距离(m)	规模	环境质量
大气环	葛桥	东南	1800	约 200 人	

南京华狮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方位	*距离(m)	规模	环境质量
境	四棵柳	北	2300	约 1500 人	
水环境	长江	南	4300	大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 类标准
声环境	厂界周围环境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 类标准
地下水环境	周围环境	/	/	/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93) III 类标准
生态环境	马汊河-长江生态公益林	西南	4800	/	二级管控区
	长芦-玉带生态公益林	东南	3000	/	
	城市生态公益林	北	2100	/	
	六合国家地质公园	东北	6000	/	
环境风险保护目标	葛桥	东南	1800	约 2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雄州镇晓云社区	东北	4100	约 100 户	
	四棵柳	北	2300	约 1500 人	
	冠城大通蓝郡	北	4500	约 350 户	
	蒋湾花园	西北	3700	约 1000 人	
	龙池中学	西北	3800	约 340 人	
	化工园管委会	西北	4000	约 200 人	
	方水雅域	西北	4200	约 440 人	

*为距厂界的最近距离。

3 环境风险源与环境风险评价

3.1 环境风险识别

3.1.1 物质风险识别

公司所涉及的原辅材料见表2.2-2，主要化学品理化性质见表2.2-3，根据《职业性接触毒物危害程度分级》（GBZ230-2010），并参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04）中附录A中《物质危险性标准》进行物质危险性判定，判定环氧氯丙烷、异丙醇、二甲基丙二胺为可燃气体，乙醇、乙酸乙酯、丙烯酸、环己烷、苯、甲苯、丙酮为易燃液体，环氧氯丙烷为有毒物质。

表 3.1.1 物质危险性标准表

		LD ₅₀ （大鼠经口） mg/kg	LD ₅₀ （大鼠经皮） mg/kg	LD ₅₀ （小鼠吸入，4 小时）mg/L
有毒物质	1	<5	<1	<0.01
	2	5<LD ₅₀ <25	10<LD ₅₀ <50	0.1<LD ₅₀ <0.5
	3	25<LD ₅₀ <200	50<LD ₅₀ <400	0.5<LD ₅₀ <2
易燃物质	1	可燃气体：在常压下以气态存在并与空气混合形成可燃混合物；其沸点（常压下）是 20℃或 20℃以下的物质。		
	2	易燃液体：闪点低于 21℃，沸点高于 20℃的物质。		
	3	可燃液体：闪点低于 55℃，压力下保持液态，在实际操作条件下（如高温高压）可以引起重大事故的物质。		
爆炸性物质	在火焰影响下可以爆炸，或者对冲击、摩擦比硝基苯更为敏感的物质			

3.1.2 工艺过程风险识别

(1) 本项目的生产过程均为常压工艺，但因操作原因或仪表失灵，可能造成超温，有引起火灾、爆炸的危险，由此引发伴生/次生环境灾害。

(2) 增稠剂车间生产流程属高分子聚合工艺，为《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目录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09]116号）的危险化工工艺。聚合反应中的使用单体、溶剂、引发剂、催化剂等大多是易燃、易爆物质，使用或储存不当时，易造成火灾、爆炸，由此引发伴生/次生环境灾害。聚合反应在高压条件下进行，单体在压缩过程中或在高压系统中易泄漏，发生火灾、爆炸。

(3) 多功能车间UCT产品生产工艺涉及丙酮、ISL产品生产工艺涉及乙醇等易燃易爆物质，使用或储存不当时，易造成火灾、爆炸，由此引发伴生/次生环境灾害。

(4) 由于违章作业，腐蚀等原因使得空气倒吸入设备，形成爆炸混合气，会引发火灾爆炸事故，由此引发伴生/次生环境灾害。

3.1.3 生产设施风险识别

(1) 生产设施

1) 反应釜

反应釜的螺杆螺纹松动和密封面损伤，会导致密封面发生泄漏；阀杆（针）、阀口密封面损伤，会导致阀门处产生泄漏；釜内温升过高，冷却循环不畅，导致冲料或爆炸。由此引发伴生/次生环境灾害。

2) 管道

部分原料采用管道输送，尤其是阀门、仪表连接处以及相应的焊接处容易腐蚀发生泄漏，由此引发伴生/次生环境灾害。

3) 设备附件

生产过程中使用的设备、容器较多，当设备的安全附件（安全阀、压力表）失效、失控、金属材料腐蚀、疲劳、未进行定期保养或其它因素时，存在着发生泄漏或爆炸的危险，由此引发伴生/次生环境灾害。

(2) 环保设施

1) 废水收集、处理设施

公司排水采用雨污分流，污水、清净水分别排至园区污水、清下水管网，正常情况下废水、雨水及清净水不会超标。

废水处理设施风险主要是废水事故性排放及受到污染的雨水直接排放。分析原因主要有泄漏物料意外进入废水且废水总排口阀门损坏导致超标废水直接接管，或部分泄漏物料进入雨水管网直接外排。如果废水超标接管，将会给园区污水处理厂造成一定的冲击。如果泄漏物料进入雨水管网并通过园区雨水管网进入附近水体，会造成周边水体污染。

2) 废气处理设施

生产过程中主要有有机废气、酸性废气、粉尘等废气排放，废气经废气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排放标准后达标排放。若处理系统发生故障，废气非正常排放可能对周边大气环境的不利影响显著增加。

(3) 储运工程

1) 储罐区及仓库

乙酸乙酯、丙烯酸、氢氧化钠储罐发生泄漏后续引发的火灾爆炸事故。当发生泄漏导致火灾、爆炸时，除泄漏物自身挥发后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外，可能发生伴生/次生环境污染：爆炸、燃烧产物在大气中扩散将对周边大气产生毒性影响；大量洗消废水掺杂泄漏物料进入废水收集系统，若管理不善，洗消废水及泄漏物可能流出厂外，有污染水体的风险。

2) 化学品运输

公司使用的原辅材料运输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危险因素主要是泄漏、火灾、爆炸。运输过程中，交通事故、容器破损、误操作等可能造成物料泄漏，引起火灾和爆炸，其中，交通事故是造成运输途中出现风险事故的最常见因素。

公司化学品运输工作均由外单位承担，不在本预案范围之内，但是如果运输过程中发生环境事件，且发生地点距离公司较近，运输车辆应立即联系公司，告知事件发生类型、发生地点等情况，公司协助处理。

3.1.4 重大危险源辨识

根据《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试行）（企业事业单位版）》、《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以全厂作为一个风险单元，考虑储存场所、生产场所中各环境风险物质的一次最大存在量，计算得出整个厂区内的 $\sum q_n/Q_n$ 结果为 $0.6294 < 1$ ，由此判定厂区贮存场所及生产车间的量均未超过临界量，不属于重大危险源，据此判定公司也不属于重大危险源。辨识情况见表 3.1-1。企业环境风险源分布情况见图 2.1-1。

表 3.1-1 重大危险源识别

序号	物质	实际最大储量 q (t)			临界量 Q (t)	q/Q
		生产场所	储存场所	总量		
1	环氧氯丙烷	0.2	10	10.2	20	0.51
2	异丙醇	0.4	30	30.4	1000	0.0304
3	二甲基甲酰胺	0.2	2	2.2	5000	0.00044
4	乙醇	1	5	6	500	0.012
5	乙酸乙酯	0.8	2	2.8	500	0.0056
6	丙烯酸	0.4	20	20.4	5000	0.00408
7	环己烷	0.8	2	2.8	500	0.0056
8	甲苯	1	2	3	500	0.006
9	苯	0.2	2	2.2	50	0.044
10	丙酮	0.5	2	2.5	500	0.005

11	正己烷	0.6	2	2.6	500	0.0052
12	二甲基丙二胺	0.4	5	5.4	5000	0.00108
合计						0.6294

3.2 环境风险评价

本工程生产装置及储运系统中包含了易燃易爆和有毒有害的物质，这些物质一旦泄漏与空气形成爆炸物，遇火源即发生爆炸；或弥散至周围环境，对人员造成伤害等。此外，污染防治设施非正常运行也会导致环境污染，如废气处理设施不能正常运行将导致废气的超标排放，污水池污水超标排放将会对化工园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

1、泄漏有毒物质扩散的最大可信事故概率

本项目易燃、易爆及有毒物质泄漏到大气中有两种可能，一是物料卸料时泄漏、物料储罐或管线泄漏；另一种是生产装置自动控制失效。由于该公司目前没有泄漏事故发生，这里事件发生概率（见表 3.2-1）参照化工生产主要单元基本事件专家评价法得到的发生概率类比法分析。

表 3.2-1 生产各单元基本事件发生概率类比

事件名称	概率	事件名称	概率
Q1（储罐破裂）	1×10^{-7}	Q4（安全阀未打开）	1×10^{-5}
Q2（管道堵塞）	5×10^{-3}	S2（压力控制系统失效）	5×10^{-5}
Q3（操纵者无反应）	4×10^{-3}	E6（关闭系统失效）	5×10^{-5}

由上述可见生产装置（本项目主要指反应釜）自动控制失效造成的事故概率最高，但考虑到企业生产时生产装置内物料量较少，且尽管目前世界各国都采取了多种多样的预防措施，但是，大型泄漏事故在国内外仍有发生，根据最大可信事故的概念——指具有一定的发生概率，其后果是灾难性的，在所评价系统的事故中其风险值最大的事故，本项目泄漏有毒物质的最大可信事故设定为设备故障、操作不当及生产过程中温度等参数控制不当造成苯、甲苯、丙酮等原料泄漏。参照目前化工企业事故频率统计值，确定本项目发生最大可信泄漏事故的概率为 1.0×10^{-5} 。

2、火灾、爆炸最大可信事故概率分析

项目厂区内苯、甲苯、丙酮等原料，属易燃易爆物质，在储存区及车间生产装置区发生火灾事故的概率较大。因此，火灾、爆炸事故是本项目主要的重大事故。参照同类型贮存方式，项目的火灾爆炸概率约为 1×10^{-5} 次/年。

3、管线泄漏最大可信事故概率分析

根据类比调查结果，结合本项目工程特征，路由经过的环境影响因素等，采用比较风险概率进行源项分析。

参照目前企业事故频率统计值，确定本项目发生最大可信管线事故泄漏概率为 2.54×10^{-3} 。

4 应急组织机构与职责

4.1 组织机构

公司应急组织机构见下图（应急组织机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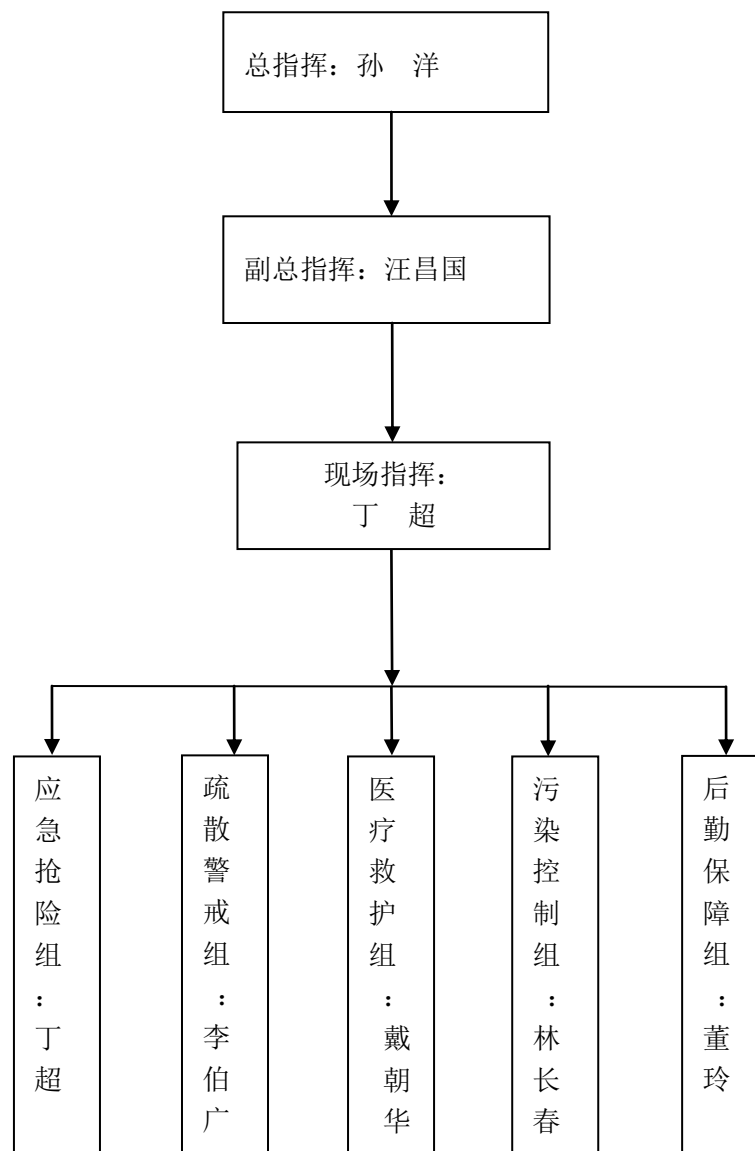


图 4.1-1 应急组织机构图

4.2 指挥机构组成及职责

4.2.1 指挥机构组成

应急指挥部设在厂区中控室，现场应急指挥部事故状态下由突发事故部门、安环

部组成。日常工作主要由安全环保部牵头管理。

应急小组包括：应急抢险组、疏散警戒组、医疗救护组、污染控制组、后勤保障组。

1) 应急抢险组

组长：丁超

成员：李伯广、朱浩、张京文、车间在岗人员

2) 疏散警戒组

组长：李伯广

成员：陈公元、石志宏

3) 医疗救护组

组长：戴朝华

成员：陈文安、党英峰

4) 污染控制组

组长：林长春

成员：龙亚运、分析人员

5) 后勤保障组

组长：董玲

成员：张寒冰、张瑞达、曹丽

应急指挥机构成员联系方式见附件 5。

4.2.2 指挥机构的主要职责

4.2.2.1 公司应急指挥机构职责

- (1) 贯彻执行国家、当地政府、上级有关部门关于环境安全的方针、政策及规定；
- (2) 组织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3) 组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队伍；
- (4) 负责应急防范设施（备）（如堵漏器材、环境应急池、应急监测仪器、防护器材、救援器材和应急交通工具等）的建设；以及应急救援物资，特别是处理泄漏物、消解和吸收污染物的化学品物资的储备；
- (5) 检查、督促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督促、

协助有关部门及时消除有毒有害物质的跑、冒、滴、漏；

(6) 负责组织预案的备案与修订（企业应急指挥部负责审定企业内部各级应急预案）；

(7) 负责组织应急预案的外部评审；

(8) 批准预案的启动与终止；

(9) 确定现场指挥人员；

(10) 协调事件现场有关工作；

(11) 负责应急队伍的调动和资源配置；

(12)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上报及可能受影响区域的通报工作；

(13) 负责应急状态下请求外部救援力量的决策；

(14) 接受上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的指令和调动，协助事件的处理；配合有关部门对环境进行修复、事件调查、经验教训总结；

(15) 负责保护事件现场及相关数据；

(16) 有计划地组织实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的培训，根据应急预案进行演练，向周边企业、村落提供本单位有关危险物质特性、救援知识等宣传材料。

4.2.2.2 总指挥职责：

(1) 接受园区应急响应中心和上级主管部门的领导，请示并落实指令；

(2) 审定、签发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

(3) 下达事故预警和预警解除指令；

(4) 下达本预案启动和终止指令；

(5) 组织应急救援专业队伍，负责发布和解除事故应急救援命令、信号；

(6) 视情况向上级汇报和向友邻单位通报事故情况，必要时向有关单位发出救援请求；

(7) 审定并签发向地方政府环保主管部门的报告；

(8) 审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费用。

4.2.2.3 副总指挥职责：

(1) 接受总指挥的指令，负责现场应急指挥工作；

(2) 收集现场信息，核实现场情况，针对事态发展制定和调整现场应急抢险方案；

- (3) 负责合理调配现场应急资源；
- (4) 指导做好接待工作，协调后勤保障；
- (5) 核实应急终止条件，请示是否应急终止；
- (6) 牵头做好事故善后处理及灾后重建的准备工作；
- (7) 组织事故调查和善后处理，负责现场应急工作总结。

(8) 如总指挥不在公司，由副总指挥接替总指挥一职，统一指挥和协调公司的事故应急工作。

4.2.2.4 现场指挥职责

- (1) 负责指挥事件现场的应急处置工作；
- (2) 随时向应急指挥部报告重大险情发展和事件处置情况，接受总指挥的指示；
- (3) 负责整合调配现场应急资源，协调各方救援力量开展应急工作；
- (4) 收集现场信息，核实现场情况，针对事态发展制定和调整现场应急救援方案；
- (5) 迅速启动现场处置方案；
- (6) 必要时，向应急指挥部提出调派其他应急救援资源的请示。

4.2.2.5 各小组职责

(1) 应急抢险组职责

1) 接到通知后，迅速集合队伍奔赴现场，正确佩戴个人防护用品，迅速切断事故源和排除现场的易燃易爆物质；

2) 根据指挥部下达的指令，迅速抢险设备、管道、控制事故，以防扩大；查明有无中毒人员及操作者被困，及时使严重者、被困者脱离危险区域；

3) 现场指导抢救人员，消除危险物品，开启现场固定消防装置进行灭火；

4) 负责向上级消防救援力量提供燃烧介质的消防特性，中毒防护方法，着火设备的禁忌注意事项；

5) 负责现场灭火过程的通讯联络，视火灾情况及时向指挥部报告，请求支援。

(2) 警戒疏散组职责

1) 负责从车间、仓库及厂内其他地方疏导人员撤离事故现场；

2) 确保人员撤离方向在事故发生的上风口, 并进行人数的清点核对;

3) 根据疏散影响范围, 设置禁区, 布置岗哨, 加强警戒, 巡逻检查, 严禁无关人员进入禁区;

4) 接到报警后, 封闭厂区大门, 维持厂区道路交通秩序, 引导外来救援力量进入事故发生点, 严禁外来人员入厂围观;

5) 根据事故发展态势及总指挥要求, 安排车间人员停车操作, 撤离现场;

6) 应到事故发生区域封路, 指挥抢救车辆行驶路线。

(3) 医疗救护组职责

1) 事故发生后, 迅速做好准备工作, 抢救事故受伤者, 使脱离事故现场, 根据受伤者的症状, 及时采取相应的急救措施;

2) 当公司急救力量无法满足需要时, 向其它医疗单位申请救援并迅速转移伤者。

(4) 污染控制组职责

1) 装置区一旦发生泄漏, 泄漏的化学物料、排放污染物, 避免进入明沟系统, 尽量将其引入厂内设计的排污管道, 进污水处理池;

2) 水体污染事件发生时, 泄漏至事件发生区域内的化学物质, 视泄漏量的大小用中和或化学分解等措施降低其毒性或对水体的影响, 小量的泄漏用沙土或其他棉质物质进行收集, 废物等事件结束后集中处理。大量泄漏化学物质进入污水及清水管网, 应关闭雨排总管网排放口阀门, 并将事件废水引致事故应急池, 避免事件废水排入外环境;

3) 对无法监测或不具备监测条件和能力的情况时, 应向南京市江北新区环境保护与水务局报告, 提请上级专业监测机构协调解决。

(5) 后勤保障组职责

1) 按照总指挥指令, 及时准备应急指挥所, 准备桌、椅、药品等物品;

2) 在事故发生时, 提供工具、防护用品等应急器材协助救援;

3) 根据事故程度及影响范围, 及时向周边单位联系, 及时调用救援设备、器材等。

(6) 在场职工主要职责

在应急救援分队采取行动的同时, 在场职工凭借对公司设备、工艺流程等情况的

熟知，积极配合应急救援分队的行动。

- 1) 熟悉公司重点目标情况和应急救援方案、所有行动必须符合应急救援方案；
- 2) 对泄漏事故，采用适当的手段降低污染物的危害程度；
- 3) 对火灾爆炸事故，选用相应的灭火器材，迅速控制火势和扑灭火灾；
- 4) 负责对染毒人员和公司厂房、道路进行清洗、消除事故后果；
- 5) 对具有火灾、爆炸性质的危险点进行监护和保护，防止事故扩大及二次事故；
- 6) 发生化学事故时在具有防护措施的前提下，关闭系统，制止化学物质的泄漏；
- 7) 负责抢修设备，切断电源，转移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防止事故扩大，降低事故损失，印制危害范围的扩大或其他情况材料吸收。大量泄漏构筑围堤，用土覆盖，降低蒸汽危害。回收或运送至危废处置场所，降低环境污染。
- 8) 对发生事故按级别处理，严格执行撤退程序及方式。

5 预防与预警

5.1 环境风险源监控

- 1、建立环境风险源管理制度，落实监控措施；
- 2、建立环境风险源台账、档案；
- 3、公司在危险化学品仓库装有可燃气体检测报警系统，发生易燃泄漏时可及时报警，应急情况下可对泄漏气体进行监测。
- 4、生产车间和各类仓库通过视频、定时的巡回检查进行监控。
- 5、管理措施：

本企业制定了各类安全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生产厂区十四个不准”“动火作业六大禁令”以及“进入容、器、设备的八个必须”等重要规定；严禁紧靠设备等堆放易燃品；操作工巡检时要检查仓库及生产车间现场监测报警器、安全消防器材等是否完好；操作工巡检时要检查工作场所安全通道是否畅通、检查有无泄漏、设备异常情况。

6、生产过程采用 PLC 控制系统，部分采用自动化控制系统，关键设备的操作温度、操作压力，采取连锁控制系统及设有安全报警系统，在紧急情况下可手动立即停车。在有可能泄漏可燃气体的部位均设置可燃气体报警器。

7、公司对环境风险源进行连续或不定时的监测、检查，一旦发现事故，立即上报指挥中心，启动预案。生产场所、储存场所危险点可通过视频监控。

排污口监控：公司设雨水排口一个、污水排口一个，排口均设有标志牌，雨水排口设置有在线监控设施。

巡查：公司安排人员对厂区内进行巡查，班组 2 小时/次，车间每日一次，安环部每日一次。

5.2 预警行动

按照突发事件严重性、紧急程度和可能波及的范围，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分为三级，预警级别由低到高，依次为Ⅲ级、Ⅱ级、Ⅰ级，预警等级的划分见表 5.2-1。根据事态的发展情况和采取措施的效果，预警可以升级、降级或解除。

预警公告的内容主要包括：突发环境事件名称、预警级别、预警区域或场所、预

警期起止时间、影响估计程度和范围、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和发布机关等。预警公告发布后，需要变更预警内容的应当及时发布变更公告。

5.2.1 发布预警条件

根据公司具体情况，相应预警级别的发布条件见表 5.2-1。企业厂区应急疏路线见图 5.2-1。

表 5.2-1 预警等级及发布条件

预警等级	事故类型	正常运作	协助	受影响范围	后果
III级	员工操作失误，或装置、管线故障等，可能导致管道点漏、阀门、接头小泄漏等	不影响	不需要	生产区范围内	不严重
II级	一般泄漏；火灾；污染物直接排放； 当厂区内的产排污系统等不能正常发挥作用或已发生火灾和毒害污染物较大泄漏，使得生产系统面临停车、瘫痪时； 事故应急池中的存液量超过正常的压仓量，公司厂界局部区域环境面临重大威胁时；	局部生产停止	公司内部协助	公司范围内	较严重
I级	危险化学品严重泄漏无法处置或已进入市政雨水管网；危险化学品火灾爆炸；罐区原料产品大量泄漏无法收容；发生火灾后消防废水无法收容等； 生产、储存设施或装置可能发生爆炸、火灾和泄漏事故有毒、有害污染物可能大量泄漏并流入水域或扩散到周围环境，产生严重影响时。	全部停产或需要应急疏散	外部协助	周围环境、人群健康	需要采取清洗清洁等措施方可恢复；或不可恢复

5.2.2 发布预警方式、方法

1、报告程序：

I 级预警

现场人员报告当班领导，当班领导核实情况后立即报告公司，公司应急指挥中心视情况决定是否启动预案，依据现场情况决定是否报告上级部门协助应急救援。

II 级预警

现场人员报告当班领导，当班领导核实情况后立即报告公司，公司应急指挥中心视情况决定是否启动预案，依据现场情况决定是否通知相关机构协助应急救援。

III级预警

现场人员立即报告当班领导，当班领导视现场情况组织现场处置；如隐患未消除，应通知相关应急部门、人员做好应急准备。

以上预警信息报告通知，遇非工作日时，通知值班人员，并及时报告应急指挥中心总指挥和有关人员。

2、预警方法

III级预警：管理人员或现场其他人员通过电铃或扩音器来报警和警示或发布预警公告。

I级、II级发布预警方式、方法：厂区、车间领导及时通过电话、广播、喇叭等方式通知周边单位、工厂联系人、污水处理厂等相关人员或者发布预警公告。

5.2.2 预警解除

当预警的条件消除和隐患排除后，预警解除。

5.3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5.3.1 24小时有效报警装置

(1) 24小时值班室接警电话：025-58375107。

(2) 公司危险化学品均委托有资质运输有限公司负责运送。运输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的车辆在公司厂内发生事故，驾驶员、押运员应首先向公司报警，并同时向其所属的运输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报警，若在运输途中发生事故，驾驶员、押运员应及时拨打110和环保热线12369，同时向公司和其所属的运输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报警。

5.3.2 24小时有效的内部、外部通讯联络手段

公司应急救援人员之间采用内部和外部电话线路（包括手机、座机、对讲机等）进行联系，应急救援小组的电话应24小时开机，禁止随意更换电话号码。特殊情况下，电话号码发生变更，必须在变更之日起48小时内向应急指挥小组报告。应急指挥小组在24小时内向各成员和部门发布变更通知，内部及外部通讯联络号码见附件5和附件6。

6 信息报告与通报

6.1 内部报告

1、信息报告程序

任何人员在本岗位发生化学品泄漏时均应立即采取措施控制和处置，当不能控制时应立即报告直接上司。事故报告对象和流程如下表 6.1-1 所示。

表 6.1-1 事故报告对象和流程

警报级别	第一汇报对象	汇报对象	对外报告	应急救援小组
三级	当班班长	车间主管	不需要	戒备
二级	车间主管	总经理（总指挥） 及副总指挥	不需要，内部报警电话	启动
一级	紧急控制中心 （总调度室）	总经理（总指挥） 及副总指挥	110、120、12369、 58390119	响应

(1) 报告程序：按表 6.1-1 要求进行报告。要求现场人员、当值班组长、车间主管和总经理等各级人员，在第一时间必须确认事故风险程度，如在自己力量和资源范围内不能控制事态发展或一开始事态就非常严重时，应立即向外部报告。如环保、消防、安监、医疗等报警；报警时不要慌张、言词要清楚并按规定说明具体事故情况（事故地点、性质、有无人员受伤等）。

(2) 车间主管或总经理接到现场报警，第一时间与现场进行联系确认，并根据应急响应分级标准初步判断是否启动应急预案及响应级别，同时立即向总指挥汇报。应急救援预案由总指挥启动。当应急预案启动后，在相应范围内用警报器发出声、光警报，组织公司生产区人员疏散，必要时协助外部疏散。

2、报告方式

信息通讯联络方式是通过值班电话及各有关人员手机或备用电话进行 24 小时有效的联络。发生事故后，在初步了解事故情况后，事故知情人应立即通过电话或对讲机向部门负责人进行汇报，并上报至应急指挥中心。

3、24 小时应急值守电话

公司 24 小时应急值守电话为：025-58375107。

6.2 信息上报

当发生重大、较大突发环境事件时，公司应向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应急响应中心报

告。突发环境事件的报告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三类。初报在发现事件后及时上报；续报在查清有关基本情况后随时上报；处理结果报告在事件处理完毕后立即上报。快报格式见附件。

初报可用电话直接报告，主要内容包括：环境事件的类型、发生时间、地点、污染源、主要污染物质、人员受害情况、事件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式趋向等初步情况。

续报可通过网络、传真或书面报告，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确切数据，包括事件发生的原因、过程、进展情况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等基本情况。

处理结果报告采用书面报告，处理结果报告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事件潜在或间接的危害、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参加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出具有关危害与损失的证明文件等详细情况。

6.3 信息通报

当突发环境事件可能影响到其他人员、甚至是周边企业或居民区时，应由应急指挥中心负责人及时向公众发出警报或公告，告知事故性质、自我保护措施、疏散时间和路线、随身携带物品、交通工具及目的地、注意事项等，并进行检查，以确保公众了解有关信息；应将伤亡人员情况，损失情况，救援情况以规范格式向媒体公布，必要时可以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的形式向公众及媒体公布，信息发布应当及时、准确、全面。

6.4 报告内容

事件报告应包括的内容有：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单位、类型和排放污染物的种类数量、直接的经济损失、已采取的应急措施，已污染的范围，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式及趋势，可能受影响区域；事故的简要经过、伤亡人数、损失初步估计；事故发生的原因初步判断、事故发生后采取的措施及事故控制情况以及事故报告单位或事故报告人。

7 应急响应与措施

7.1 分级响应机制

按照突发环境事故的可控性、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以及公司环境事故分级情况，公司突发环境事故的应急响应分为园区级（I级响应）、公司级（II级响应）、装置级（III级响应）。超出本公司应急处置能力时，应及时请求上一级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启动上一级应急预案。

当突发环境事故已超出公司的应急能力范围，公司领导必须上报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应急响应中心，由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应急响应中心根据事故情况决定是否要启动园区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且是否请求地方政府启动地市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故一旦超出公司范围，公司不再具备自行处置的能力时，应服从上级部门的指挥、领导，适时移交应急指挥权。

7.1-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分级响应内容

内容 标准	级别		
	III级	II级	I级
事故类型及性质	轻微泄漏；火警；	一般泄漏；火灾； 污染物直接排放	危险化学品严重泄漏无法处置 或已进入市政雨水管网；危险 化学品火灾爆炸；罐区原料产 品大量泄漏无法收容；发生火 灾后消防废水无法收容等
响应部门	本部门	多于一个	全公司
应急资源	本部门可正常利用*	多个部门协助	所有资源
现场指挥部	设在本部门	统一协调	应急救援组
波及范围	本部门区域	公司内	公司附近区域
应急启动权限	本部门	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警报范围	本部门	全公司	公司附近区域
事故控制	本部门可控制	公司可控制	需要外界力量

预案分级响应程序如下：

(1) I级响应

当发生I级事故即事故影响超出公司控制范围时应立即执行I级响应程序，同时立即报告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应急中心。

单位应急指挥部总指挥负责通知指挥部各有关负责人，立即成立应急救援组织机

构，指挥部所有人员应按照职责规定立即就位，并赶赴事故现场，组织实施应急救援。

同时，事故应急指挥部下达撤离命令后，现场所有人员按自己所处位置，选择特定路线撤离，并引导现场其他人员迅速撤离现场。对可能威胁到单位外人员安全时，指挥中心应立即和地方有关部门联系，并应迅速组织有关人员协助友邻单位、单位外过往车辆在市、区指挥中心指挥协调下，指挥引导无关人员迅速撤离到安全地点。

当上级应急指挥赶赴现场时，及时汇报情况，并移交指挥权。

（2）II级响应

事故影响可波及公司内部其他装置或公用设施、但不会对公司区域以外的其他公司、社区造成影响，并且能被公司的力量所控制的事件。当发生II级事故应立即执行II级响应程序，同时报告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应急中心。

应急指挥部总指挥负责通知指挥部各有关负责人，立即成立应急救援组织机构，指挥部所有人员应按照职责规定立即就位，并赶赴事故现场，组织实施应急救援。

（3）III级响应

此类事故的影响局限在公司内部某一个应急计划区之内，并且可被现场的操作者遏制和控制在该区域内，必要时需要投入整个公司的力量来控制，但其影响不会扩大到计划区之外。发生一般环境事故时，当班领导负责应急指挥，启动现场处置方案，必要时向公司应急领导小组汇报，由应急领导小组负责启动公司应急预案总案。

7.2 应急措施

企业应急疏散路线见附图2。

7.2.1 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应急措施

见附件2。

7.2.2 大气污染事件保护目标的应急措施

见附件3。

7.2.3 水污染事件保护目标的应急措施

见附件4。

7.2.4 受伤人员现场救护、救治与医院救治

抢救受伤人员是应急救援的首要任务。在应急救援行动中，及时、有序、有效地

实施现场急救与安全转送伤员是降低伤亡率，减少事故损失的关键。在事故现场，危险化学品对人体可能造成的伤害为：中毒、窒息、冻伤、化学灼伤、烧伤等，进行急救时，不论患者还是救援人员都要进行适当的防护。

(1) 现场救护

1) 现场救护原则

- ① 选择有利地形设置急救点；
- ② 作好自身及伤病员的个体防护；
- ③ 防止发生继发性损害；
- ④ 应至少 2-3 人为一组集体行动，以便相互照应；
- ⑤ 所用的救援器材应具备防爆功能;当现场有人受到化学品伤害时,应立即进行现场急救。

2) 抢救措施

发生泄漏中毒及爆炸事故时，公司救助组应根据中毒或受伤的程度分别采用相应的救助措施，并根据伤病程度选择就近医院进行救治。

①对呼吸心跳停止者应就地进行心肺复苏术，首先要保持呼吸道畅通，然后再进行人工呼吸和胸外心脏挤压术。具体方法：

a.人工呼吸。采取口对口式人工呼吸，方法：抢救者用手捏住患者的鼻孔，以每分钟 16-20 次的速度向患者口中吹气。

b.按压术。针对心跳骤停者，方法：患者平躺在硬地上或木板床上，抢救者用双手挤压患者胸骨下端略靠左方，每分钟挤压 60-70 次，挤压时不要用力过猛，防肋骨骨折，心跳恢复的可靠指征是颈动脉或股动脉搏动恢复，血压复升，听诊有心音。

c.除立即作心脏胸外挤压术外，同时作人工呼吸、输氧、心内注射三联针（肾上腺素、异丙肾上腺素、去甲肾上腺素）和碳酸氢钠注射液并输液、升压、纠正酸中毒，为保护脑细胞，用脱水和低温冬眠疗法及脑细胞代谢促进剂。

②对生命体征不稳定的重度中毒和复苏后的患者，应积极维持生命体征的稳定。

a.即吸氧，观察患者呼吸、脉搏、血压以及有无昏迷、惊厥；

b.必要时可用呼吸兴奋剂；

c.喉头梗阻或水肿时行切开气管术；

d.休克者：如血压降低（低于 80/50mmHg）时，应立即采取患者平卧位，头低脚

高，吸氧、输液、补充电解质，纠正酸中毒，注射去甲肾上腺素提升血压；

e.昏迷者：应首先检查患者的呼吸、循环血压情况并给予相应处理，如有躁动、惊厥、抽搐等应用镇静剂。

③对中度中毒以上患者应积极送入医院（南京市江北人民医院、江苏省人民医院、南京市鼓楼医院、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进一步治疗。

④对于烧伤或灼伤的人员应立即送往医院（南京市江北人民医院、江苏省人民医院、南京市鼓楼医院）救治。

（2）送医院救治

1) 记录受伤人员的信息

①受伤人员应有单位人员护送，给医生提供个人一般信息（年龄、职业、婚姻状况、原病史等资料）；

②所接触毒物的名称、接触的时间、毒物浓度及现场抢救情况；

③接触的有毒物质理化性质、中毒机理，临床表现、诊断标准及治疗方案；

④必要时提供化学事故应急救援指挥中心信息，以便请求及时救援。

（3）伤员转运

伤员转运过程中要保证他们意识清醒、呼吸通畅。昏迷及休克患者不宜进行搬动，应该先进行初步治疗至生命体征较平稳后再进行转运。

骨折的伤员，应先将其受伤部位进行固定，轻抬轻放，在搬运时要几个人同时抬起，尽量平稳，以避免运输中的颠簸给伤员带来的痛苦和二次受伤。对于受到严重外伤及截肢的病人，则需要进行止痛、止血和防感染处理，在彻底清创并观察体温、脉搏、血压等较为正常后才可以转运。

有些伤员因为重物砸压造成头部严重受伤及内脏出血，这类伤员不宜长途转运，而应立即进行手术。脑部轻伤及内脏挫伤未破裂的伤员，可以在进行初步治疗并观察体征平稳后，转运到有条件的医院（南京市江北人民医院、江苏省人民医院、南京市鼓楼医院）进行救治。

7.3 应急监测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公司现场负责人应第一时间通知南京市江北新区环境保护与水务局环境监测中心，请求环境监测人员迅速赶赴事件现场进行应急监测。

应急监测是环境监测人员在事故现场，用小型、便携、简易、快速检测仪器和装

置，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对事故内容：①污染物质的种类；②污染物质的浓度；③污染的范围及可能造成的危害等作出判断的过程。

7.3.1 监测结果报告制度

监测小组应尽快向指挥部报告有关便携式监测仪的监测结果，定期或不定期编写监测快报。污染跟踪监测则根据监测数据、预测污染迁移强度、速度和影响范围以及主管部门的意见定时编写报告。

7.3.2 应急监测人员安全防护措施

现场应急监测分析方案的具体实施均是由应急监测工作者完成的，而每一污染事故都可能危及分析人员的人身安全。为了保护分析人员并有效地实施现场快速分析，在实施应急监测方案之前，还应该配备必要的防护器材，如酸碱工作服、防毒呼吸器、面部防护罩、靴套、防毒手套、头盔、头罩、口罩、气密防护眼镜以及应急灯等。

7.4 应急终止

7.4.1 应急终止的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即满足应急终止条件：

- (1) 事件现场得到控制，事件条件已经消除；
- (2) 污染源的泄漏或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 (3) 事件所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无继发可能；
- (4) 事件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 (5) 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7.4.2 应急终止的程序

- (1) 应急救援指挥中心确认终止时机，或事件责任部门提出，经现场救援指挥中心批准；
- (2) 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向所属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 (3) 应急状态终止后，应根据有关指示和实际情况，继续进行评价工作。

7.4.3 跟踪监测和评估

应急终止后，企业应继续进行跟踪监测和评估工作，监测指标根据泄漏物质确定，监测频次根据监测浓度等具体情况确定，浓度降低，监测频次降低直至达标。

7.5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

(1) 通知本单位相关部门、周边企业（或事业）单位、社区、社会关注区及人员事件危险已解除。

(2) 对现场中暴露的工作人员、应急行动人员的受污染设备进行清洁处理。

(3) 事件情况上报事项：包括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及其救援经过；事故初步原因分析；事故直接损失及人员受伤情况。

(4) 向事故调查处理小组移交的相关事项：事故报告，说明事件、地点、经过、损失及人员受伤情况；与事故有关的物证及证人证言。

(5) 事故原因、损失调查与责任认定：应急指挥中心配合有关部门查找事件原因，防止类似问题的重复出现。对事件损失进行调查，并进行责任认定。

(6) 应急过程评价：对整个应急过程进行系统评价，对已有的防范措施与应急预案作出评价，指出其有效性和不足之处，提出整改意见。

(7) 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总结报告。

(8) 环境污染评估：作出污染危害评估报告，设置应急事故专门记录人员，建立档案和专门报告制度，设专门部门负责管理，必要时上报当地政府。

(9) 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订：根据总结报告，找出不足，吸取经验教训，进一步完善环境应急预案。

(10) 维护、保养应急仪器设备：参加应急行动的部门分别组织、指导环境应急救援队伍维护、保养应急仪器设备，使之始终保持良好的技术状态。

8 后期处置

8.1 善后处理

对受灾人员进行安置，赔偿损失。在前期现场调查取证的基础上事故调查组要进一步核实事故中人员受伤害或生态、财产受破坏的具体情况，同当事人或相关方根据相应的原则进行协商经济补偿或灾后重建的具体工作。

组织专家对突发环境事件中长期环境影响进行评估，提出生态补偿和对遭受污染的生态环境进行恢复的建议。

8.2 保险

在前期现场调查取证的基础上，事件调查组要进一步核实事件中人员受伤害或生态、财产受破坏的具体情况；善后处理组同当事人或相关方进行协商经济补偿或灾后重建的具体工作，具体原则如下：

1、对于事件中受伤害的人员，要依据医院证明或相关资料，根据国家相关条例进行补偿申报，并与当事人进行协商补偿费用；

2、对于事件中受破坏的生态环境，诸如农作物受害、土壤污染、地下水污染等，要依据有资质部门出具的证明或资料双方协商补偿费用；

3、索赔中涉及建筑物、设施等损坏的，由工程项目部门派出专业人员进行核实损坏程度和修复的单价组织赔偿。

按照保险理赔机构的要求，如实提供相关材料。

公司职工已办理社保，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对公司从事环境应急人员和特殊岗位工作人员均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9 应急培训与演练

9.1 培训

9.1.1 义务应急响应人员的培训

义务应急响应人员从各部门选拔。义务应急响应人员培训不仅强调在不同紧急状态下所应采取的策略的知识培训，还包括应急装备使用和泄漏处理，消防与环境技能的培训。

对义务应急响应人员的业务培训，每半年组织一次，培训内容如下：

- (1) 了解、掌握事故应急响应预案内容；
- (2) 熟练使用各类防护器具；
- (3) 如何展开事故现场抢险、救援及事故的处置；
- (4) 事故现场自我防护及监护的措施。

9.1.2 员工应急响应的培训

人事行政部应组织编制对各类专业应急人员、企业员工的年度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工厂员工应进行相关的持续性培训，使员工认识紧急事故的情况下如何阻止这种状况的发生。培训要求每年一次。

- (1) 充分了解自己的工厂紧急事故反应和执行预案和撤离预案中的位置。
- (2) 充分了解现在工厂的危险性的现状。
- (3) 充分了解正确的应急事故预案的通知程序和工作所需的详细操作程序。
- (4) 了解基本危险评估技能。
- (5) 了解基本鉴别和运用的个人防护装备。
- (6) 充分了解正确选择和使用控制和围堵设备的技巧。
- (7) 了解基本排污技能。
- (8) 了解对偶然性化学品事故采取有效措施的方法，尤其是在需要使用呼吸器时的暴露情况下如何处理。
- (9) 了解对非偶然性化学事故采取有效措施的方法，尤其是在需要使用呼吸器时的暴露情况下如何处理。
- (10) 了解如何使用个人防护设备

(11) 了解如何使用灭火器。

(12) 了解如何转移危险化学品。

对每个员工进行安全知识和环境风险知识教育后，应进行考试。合格者才能使用，不合格都应继续补习，直到合格为止。

9.1.3 周边人员应急响应知识的宣传

对周边人员应急响应知识的宣传以发放宣传材料形式，每年进行 1 次，宣传内容如下：

- (1) 各种危险化学品的危险特性及处置方法；
- (2) 防火防爆安全常识；
- (3) 事故发生后的撤离和疏散方法。

9.2 演练

9.2.1 演练方式

演练方式按照组织形式分为桌面演练、实战演练，按照演练内容分为单项演练和综合演练。

(1) 桌面演练

桌面演练包括对一特定情节的假设，由应急人员根据某一特定情况进行假设和演习介绍，主要目的是让成员清楚他们的职责。

(2) 实战演练

应急人员在实际操作训练中将使用消防器材，防泄漏工具。模拟各种条件和情况，力争做到有备无患。

(3) 单项演练

由各专业队各自开展的应急救援任务中的单项科目的演练。

(4) 综合演练

由应急救援指挥部按应急救援预案要求，开展的全面演练。

9.2.2 演练组织与级别

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分级方法，一般环境事件演练由部门负责人（现场指挥）组织进行，公司安全、环保、技术及相关部门观摩指导；较大环境事件演练由公司应急

指挥小组组织进行，各相关部门参加；重大环境事件演练由上级部门组织进行，公司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参加，相关部门人员参加配合。

9.2.3 演练准备内容

- (1) 成立应急演练领导小组，编制演练方案。
- (2) 明确参加演练的人员和评审观摩人员。
- (3) 准备必要的演练物资。

9.2.4 演练频次

桌面演练由各应急救援小组，联合公司应急救援指挥中心部分成员每半年组织一次。实战演练由应急指挥中心组织，各应急救援组织积极配合，每半年或一年组织一次。单项演练每季组织一次；综合演练每年组织一次。

9.2.5 演练内容

- (1) 化学物质泄漏及火灾应急处理抢险；
- (2) 通信及报警信号联络；
- (3) 急救及医疗；
- (4) 灭火及洗消处理；
- (5) 防护指导，包括作业人员的个人防护和普通员工的自我防护；
- (6) 各种标志、设置警戒范围及人员控制；
- (7) 所内交通控制及管理；
- (8) 模拟事故现场的疏散撤离及人员清查；
- (9) 向上级报告情况及向友邻单位通报情况。

9.2.6 演练效果评价

演练结束后，指挥中心及时进行反馈、总结，评价演练效果，落实改进措施，不断完善预案。

演练总结内容应包括以下方面：

- (1) 参加演练的单位、部门、人员和地点；
- (2) 起止时间；
- (3) 演练项目和内容；

- (4) 演练环境条件；
- (5) 演练动用的物资和设备；
- (6) 演练效果；
- (7) 演练改进的建议（预案和演练）；
- (8) 过程中文字和音响资料等。

10 奖惩

10.1 奖励

突发环境事件纳入所的经济责任制考核。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工作中，有下列事迹之一的单位和个人，应依据有关规定给予额外的奖励。

- (1) 出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任务，成绩显著的；
- (2) 对防止突发环境事件发生，使国家、集体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免受或者减少损失，成绩显著的；
- (3) 对事件应急准备与响应提出重大建议，实施效果显著的；
- (4) 有其他特殊贡献的。

10.2 责任追究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按照有关法律和规定，对有关责任人员视情节和危害后果，由其所在单位或者上级机关给予行政处分；属于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给予处罚；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主要包括：

- (1) 不认真履行环保法律、法规，而引发环境事件的；
- (2) 不按照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拒绝承担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准备义务的；
- (3) 不按规定报告、通报突发环境事件真实情况的；
- (4) 拒不执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不服从命令和指挥，或者在事件应急响应时临阵脱逃的；
- (5) 盗窃、贪污、挪用环境事件应急工作资金、装备和物资的；
- (6) 阻碍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或者进行破坏活动的；
- (7) 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的；
- (8) 有其他对环境事件应急工作造成危害行为的。

11 保障措施

11.1 经费保障及其他保障

11.1.1 经费

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理所需经费，包括仪器装备购置、交通车辆、应急预案编制与评审费、组织培训和应急演练、人员防护设备等的配置的运作经费，由公司应急指挥中心做出预算，财务计划部审核，经公司领导审定后，列入年度预算，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重特大事件应急处置结束后，财务部计划等部门对应急处置费用进行如实核销。

11.1.2 其他保障

组织聘请专家，加强应急技术的培训工作，不断改进应急技术装备，有必要时聘请应急救援专家亲临指导，不断建立健全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理水平。

公司人事行政部会同地方人民政府做好事故状态下受灾员工的基本生活保障工作。

应急救援人员要配备符合救援要求的人员安全职业防护装备，严格按照救援程序开展应急救援工作，确保人员安全。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在生产区域内设置风向标、设立紧急疏散地点。

11.2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配备详见附件 7。

11.3 应急队伍保障

公司在各部门挑选专业能力强、体质好、素质高的人员组成应急救援队伍，定期集训、演练，提高实战能力。

环境监测应急保障：公司具备一定监测能力，当自身监测能力不足时，应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到事故现场进行监测。

11.4 通信与信息保障

应急指挥组及各成员必须 24 小时开通个人手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详见附件

件 5) ，配备必要的有线、无线通信器材，值班电话保持 24 小时通畅，节假日必须安排人员值班。要充分发挥信息网络系统的作用，确保应急时能够统一调动有关人员、物资迅速到位。

12 预案的评审、备案、发布和更新

12.1 预案的评审、备案

预案的评审可分为内部评审和外部评审。内部评审公司主要负责人组织厂内有关部门和人员进行评审，外部评审是则由上级主管部门以及其他相关企业单位、环保部门、周边群众代表、专家等对本预案进行评审。

预案经评审完善后，由公司主要负责人签署发布，报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环保局备案。

12.2 预案管理与更新

为适应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调整和部门或应急资源的变化，结合生产过程中发现存在的问题和出现的新情况，并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等文件，应急预案修订由公司应急指挥中心根据演练结果及其他信息，每年组织修订一次，以确保预案的持续适宜性，并将新预案发送到相关部门进行学习，修订时间和修订方式视具体情况而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及时修订应急预案：

- (1) 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标准、上位预案中的有关规定发生变化的；
- (2) 应急指挥机构及其职责发生重大调整的；
- (3) 面临的风险发生重大变化的；
- (4) 重要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的；
- (5) 预案中的其他重要信息发生变化的；
- (6) 在突发事件实际应对和应急演练中发现问题需要作出重大调整的；
- (7) 应急预案制定单位认为应当修订的其他情况。

应急预案更改、修订程序 应急预案的修订由应急领导小组根据上述情况的变化和原因，向公司领导提出申请，说明修改原因，经授权后组织修订，并将修改后的文件传递给相关部门。预案修订应建立修改记录（包括修改日期、页码、内容、修改人）。

13 预案的实施和生效时间

本预案自批准发布之日起开始实施。预案批准发布后，本单位组织落实预案中的各项工作，进一步明确各项职责和任务分工，加强应急知识的宣传、教育和培训，定期组织应急预案演练，实现应急预案持续改进。